



www.ceiea.com/zt/83

参展手册

Exhibition Manual



Contents 目录

第一部分	展会基本信息	03
第二部分	展会注意事项	09
第三部分	相关费用价格	28
第四部分	服务申请表格	30
第五部分	展品运输指南	55
第六部分	推荐搭建商列表及保险信息	62

第一部分

展会基本信息

- | | |
|------------|----|
| 1. 展会信息 | 04 |
| 2. 展会联系表 | 05 |
| 3. 参展商报到须知 | 06 |
| 4. 参展注意事项 | 08 |



01

展会信息

主办单位：中国教育装备行业协会

承办单位：重庆市教育委员会、重庆市两江新区管委会、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

协办单位：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教育装备行业协会

执行单位：重庆市教育信息技术与装备中心、重庆市教育装备协会

举办时间：2024年4月19日（周五）-21日（周日）

举办地点：重庆国际博览中心（重庆市渝北区悦来大道66号）

	报到日期 2024年4月16日-18日	开幕式 2024年4月19日 (09:30)	展示日期 2024年4月19日-20日	展示日期 2024年4月21日
展商	9:00-18:00		8:30-17:30	8:30-16:00
观众	在线预登记		8:30-17:30	9:00-16:00

请认真阅读本参展手册，在各限定时间之前完成提供展前资料的工作。

02

展会联系表

主办单位

中国教育装备行业协会

联系人: 张继芳 010-59893206 13621319972

姬振鹏 010-59893205 13699124767

邮 箱: zjf@ceeia.cn

会务执行单位

重庆市教育信息技术与装备中心

联系人: 陈应清 13696437908 石彪 13648377776

重庆市教育装备协会

联系人: 温晓燕 13983269982 网 址: www.cqjyzbw.com

地 址: 重庆市江北区红石路7号

官 网

第 83 届中国教育装备展示会官网

<http://www.ceiea.com/zt/83/>

联系人: 方建伟 18655196105

Q Q : 843378

主场服务商

北京东方美景展览有限公司

(特装审查、现场管理、主场搭建)

联系人: 周佳琪 010-84662719 18510777110

邮 箱: ceeia@bjome.com.cn

展位喷绘、写真、印刷品制作咨询:

联系人: 梁松凯 13683195005

运输服务公司

成都纵连展会物流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联系人: 吴德海 18117885601

邮 箱: wudh@ues-scm.com

地 址: 重庆市渝北区悦来大道66号 国博中心N7馆二楼

03

参展商报到须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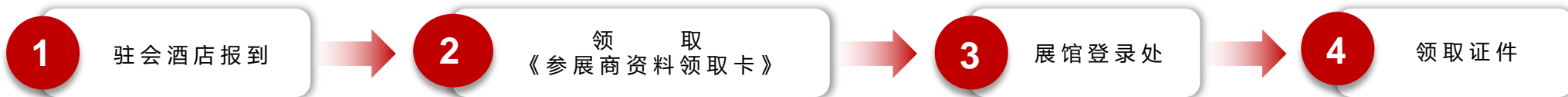
日程	日期	时间	备注
参展企业挑选位置	1月15日起		特装展区的位置由企业面积大小的排序，抽签后自行挑选
参展企业三百字简介提交			通过zh.ceiea.com上报
参展企业广告预定	如有此需求		选择您的广告方案和我们联系 (详见第四部分广告服务)
参展企业展具租赁	2024年3月22日前提交		如有需要请提前申请 (详见第四部分表格1)
特装搭建申报	进入www.bjome.com.cn 申报入口，2024年3月22日前完 成手续及缴费		申报流程详见：特装搭建商参展商须知 需填写表格： 表格2 特装展位展台搭建委托书 表格3特装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 表格4文明参展承诺书 表格5 知识产权承诺书（等）
展品运输	如有此需求		(详见运输指南)
会议室预定	如有此需求		如有需要请提前申请 (详见第四部分会议室预定)
展商报到	4月16日-18日	9:00-18:00	请各参展商到酒店与联络员联系报到，具体报到房间详见酒店大堂。
搭建商报到	4月16日-18日	9:00-18:00	未提前申报或手续不全：携带相关申报资料并加盖公章，现场审核施工图、缴纳押金等相关费用、领取证件。注：现场人员较多请提前申报。 展前申报完成：携带主场服务商发送的缴费通知及汇款凭据前往现场主场服务台领取证件进馆施工。
搭建布展时间	4月16日-18日	9:00-18:00	18日（搭建最后一天到22:00），详见布展须知
展示时间	4月19日-21日	8:30-17:30	4月19日 开幕式9:30 展商进场8:00 开幕式结束后观众进场 4月20-21日 展商进场8:30 观众进场9:00
撤展时间	4月21日	16:00开始 连夜撤馆清运	13:00开始开具出门单，14:00观众停止入场。
搭建商施工押金	展会结束30个工作日退回搭建商 汇款原账户		到现场服务台领取验场单，由展馆负责人查验合格并签字后交回服务台。

展商领取证件流程

1. 任何人进展馆必须佩戴大会证件，所有证件严禁转借买卖，违者将没收其证件。
2. 请按证件有效期限自觉配合入场。
3. 参展商到展会驻会酒店**悦来温德姆酒店（重庆市渝北区悦来滨江大道88号）**联络员房间（具体报到房间见酒店大堂公示）领取《参展商资料领取卡》，再到**重庆国际博览中心**展馆中央大厅、北登录厅入口登录处换取参展商证：**一个展位配2张参展商证。**

名称	有效期限	申请办法	地点
参展商证	4月16日-21日 8:30-17:30	联络员	各企业于4月16日-18日8:30-18:00到悦来温德姆酒店领取《参展商资料领取卡》后，再到展馆中央大厅、北登录厅入口登录处领取证件

名称	申请办法
施工证（线上申请注册）	提前通过PC端或手机端申请电子证，一人一证，现场通过人脸识别进入（施工证办理流程详见P28）



04 参展注意事项

1. 搭建布展时间：2024年4月16日-17日（9:00-18:00），18日（搭建最后一天9:00-22:00）
撤展时间：2024年4月21日 16:00开始至当天连夜撤馆清运。
2. 展示期间每天17:00大会开始播放清场通知，所有人员只出不进。
3. 展期三天，4月21日16:00前不允许撤出展品。
4. 加班手续，在规定的布展、撤展时间之外需加班者，请于当天15:00前到展馆主场服务商服务处申报，并交纳加班费。
5. 物品安全：布展、撤展期间，由于现场人员混杂，请参展商妥善保管好个人的展品。贵重物品请随身携带，不要留在展馆内。如遇可疑人员或突发情况，请及时通知展位所在展厅服务台。布展最后一天即4月18日，请各展位务必留人看管展品。
6. 公共通道：布展结束，参展商必须将公共通道上的展品、展具、空箱等物品移走，不得占用公共通道。
7. 展品撤离：展示会规定的撤展时间为4月21日的16:00，参展商不得提前将展品撤离展位。
8. **根据展馆要求，撤展时应将搭建的展台（自搭建展台）拆除并将遗弃物和垃圾运离展馆，前往主场服务商服务台领取现场验场清单，经展馆负责人查验合格并签字后交回服务台。**
9. 组委会特别要求参展商所展出的展品不能涉及商标或其它侵权行为。如有侵权行为，组委会有权要求参展商将参展产品撤出展台。
10. 布展前，请与运输服务商联系展品进馆事宜。撤展结束后，施工单位应先自查，然后报请主场服务商和展馆验收，如有垃圾遗留在展馆范围内或对展馆设施造成损坏的均不能通过验收。
11. 只有组委会邀请的记者方可携带摄影器材进场，参展商只能在展示会期间对本公司的展位进行摄录。擅自对其它展位进行摄录的参展商，将有可能被投诉到保卫部门，并要求删除拍摄内容。
12. 参展商请在本公司展位或大会指定地点派发宣传品、纪念品等，不得在展场公共区域及展场周边地区派发，否则保安人员将有权没收其派发的物品。
13. **组委会设有包装箱免费存放区，存放区内只可放置空箱，其他配件类不可存放，如其他配件等贵重物品放在包装箱内丢失概不负责，有贵重物品请到收费存储区进行存储。**
14. 所有展商须严格按照此注意事项参加展示活动，所有因此引起的争议，组委会享有最终解释权。



第二部分

展会注意事项

- | | |
|-------------------|----|
| 1. 展馆位置交通 | 10 |
| 2. 布撤展期间路线示意图 | 11 |
| 3. 展厅分布示意图 | 12 |
| 4. 展期车辆路线示意图 | 13 |
| 5. 标准展台管理事项 | 14 |
| 6. 特装展台管理事项 | 16 |
| 7. 对违反施工管理规定的处理办法 | 23 |
| 8. 特装展台安全申报事项 | 25 |
| 9. 展品出门及撤展 | 27 |
| 10. 施工证办理流程须知 | 28 |



01 展馆位置交通



- 地铁1号线
- 地铁3号线
- 地铁10号线
- 地铁2号线
- 地铁6号线
- 建议行车路线

02

布撤展期间货运车辆路线示意图

← 红色为货车进馆路线
→ 绿色为货车离馆路线



03

展厅分布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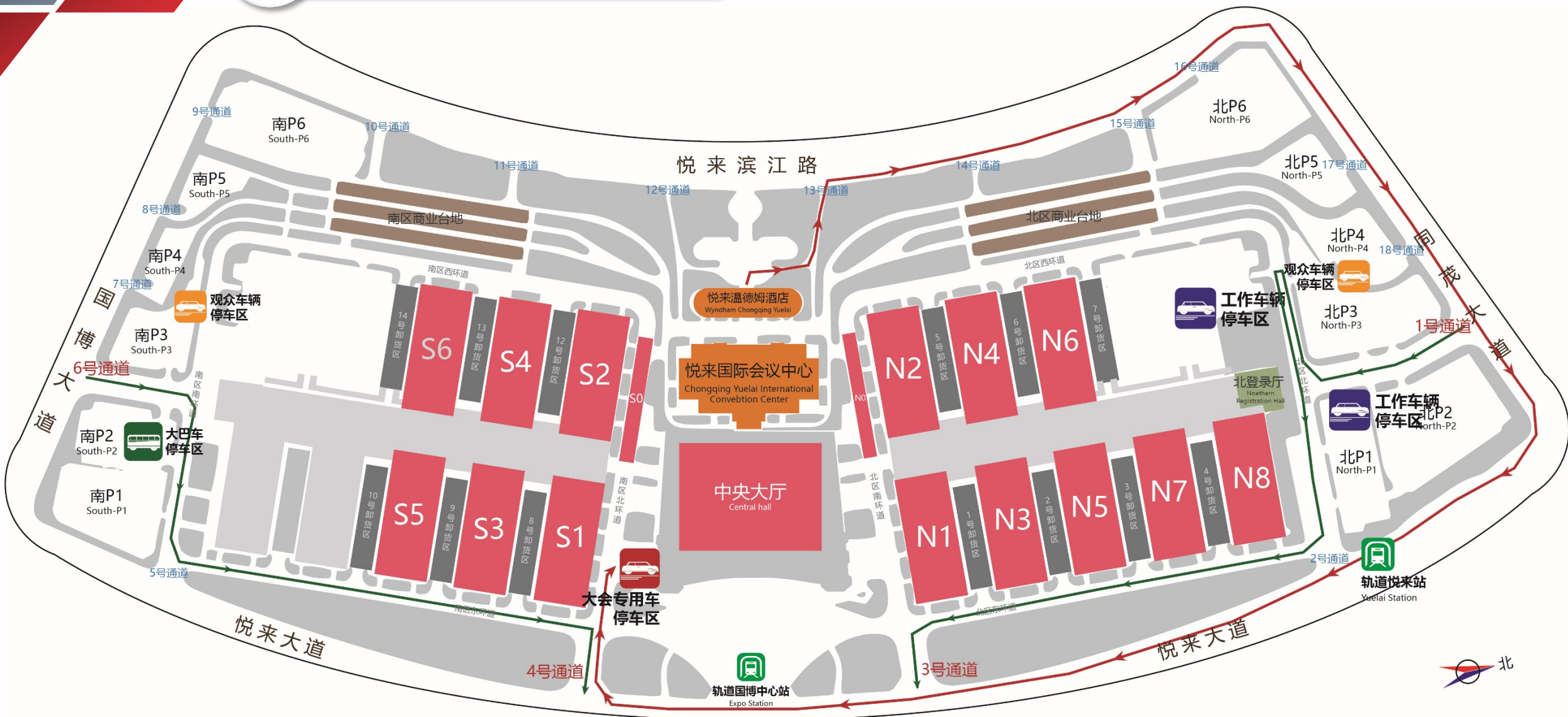


- 安检封闭区
- 停车场
- 会议区
- 展厅
- 出入指向
- 参观线路

- -
 -
 -
 -
 -
 -
- 证件办理 现场服务处 展会信息 大巴车指引 工作车辆指引 大会专用车辆指引 地铁站

04

展期车辆路线示意图



05 标准展位管理事项



每个标准展台包含:咨询桌1张 (长820mm*宽400mm*高965mm)
折椅2把, 电源1处500W, 射灯2盏。



图片供参考

展台改动: 不得擅自改动标准展位结构, 任何改动需事先以书面形式向大会主场服务商 (北京东方美景展览有限公司) 申报, 得到批准后, 方可改动, 改动费用由参展商自理。

标准展台由组委会指定展会搭建总代理负责建造, 基本结构为白色标准框架及围板构成。如果展商要另行增订部分的设施及增加水、电、气的使用, 请参阅本手册表格并向大会指定主场搭建服务商提前申报, 费用参展商自理。

未经大会主场服务商 (北京东方美景展览有限公司) 同意, 不得对标准展台结构作任何改动或添加, 不得在展板及铝料上贴墙纸, 不准钉钉和钻孔; 如果在悬挂或陈列展品时需要帮助, 请与主场服务商联系。

每个标准展台的用电功率为500w, 标准展位内电源只限一般照明及低功率电器使用, 严禁使用此电源为展示设备或其他附加照明设备供电。超过标准用电负荷须另行申请。

同一家企业预定2个及2个以上展位, 如不特别声明, 搭建时默认为中间展墙拆除。排头双开口展位侧板默认拆除。

标准展位喷绘、写真、KT板、易拉宝、印刷品制作咨询
联系人: 梁松凯 13683195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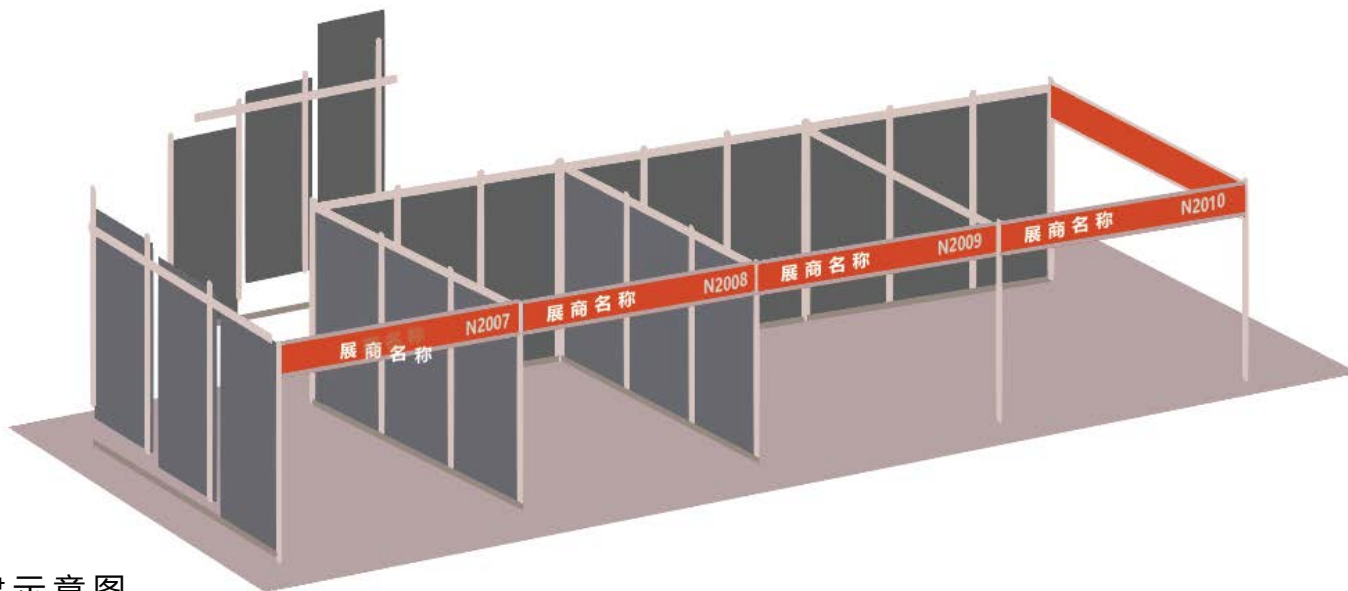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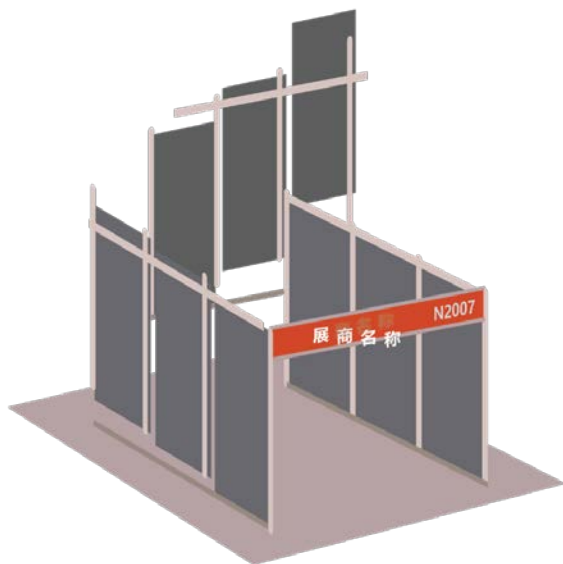
特别提醒您注意

标准展台搭建有变更的参展商，请在截止日期**2024年3月22日**前务必将更改信息告之各组团单位，如有现场临时拆除、安装展台，需另行付费。

展台的分租或转让

不论是出于财务方面的考虑或其他的协议，不允许参展商出让、转让或分租其全部或部分的展示面积、租用的办公室、会议场所、储藏室等。

参展商不可以直接或间接展示、宣传任何不是其所有或代理的产品。对任何违反此规定的产品，组委会有权将其遮盖或移出展馆。如代理其他企业产品需提供代理证明书。



标准展位搭建示意图

06

特装展台管理事项

管理总则

- 北京东方美景展览有限公司作为第83届中国教育装备展示会**主场服务商**，执行大会制定的有关搭建、安全等规定并负责现场搭建管理。
- **所有特装展台效果图及现场展台必须在明显位置展示展位号，有柱子的企业必须在效果图中显示出位置；现场搭建时及时核对区域划线情况，如有问题及时回馈现场服务处工作人员。**
- **所有施工图纸需要在www.bjome.com.cnm申报审批，但申报后的图纸如在搭建过程中需要整改，必须严格按照整改通知整改完成。位于各馆出入口位置旁的特装展台，在靠近出入口的位置，不允许起立背墙，以保证展商及观众进入畅通。**
- 展台仅供参展商展示其产品使用，展品的展示与现场操作不得妨碍邻近展商的展示活动。
- 展示会组委会有权将参展商一些不按规定进行的属于有害，有噪音的，有危险的展示行为撤离或做出调整而无需该参展商同意，由此而引起的损失均由该展商承担。
- 馆内施工期间各人员必须佩戴安全帽；馆内禁止吸烟，施工现场严禁使用电锯，电焊作业。
- 根据消防规定，展台外隔墙与展厅大墙间需要保留1米消防通道；展台顶部与展厅天花板之间应保留0.5米的空间，否则必须使用高性能防火建筑材料。**所有结构材料、地毯、搭建材料必须通过国家承认的防火要求，并配备相应防火标识及证明材料。否则不得进入场馆。**
- 展厅内禁止使用一切易爆、易燃、有害及危险品。
- 障碍及突出物：展厅通道应保持至少3米的宽度。
- 展商的展示活动必须在其所属展位区域内进行，不得在通道或空地摆放任何阻挡物品、悬挂标记或突出物，更不得在公共区域进行举牌游行、散发资料、置易拉宝等，一经发现，组委会有权将物品没收或处理。
- 在整个展期，尽管组委会已设有保安人员，但场内人多人杂，展商仍需对贵重物品负责。展台内至少保证有1名工作人员留守，以防物品丢失，贵重物品请展商自行保管。
- 除了为其产品寻找地区代理，展商不得利用展示进行人员招募。
- **开展期间各展台内音量必须控制在70分贝以下，相关设计必须将扬声器朝向展台内部，如有违反，组委会有权断电要求整改。各展台指定专人负责控制展台内音量。**

01

总则

1. 各施工单位应严格遵守展会举办所在城市的《大型社会活动安全管理条例》《展览、展销活动消防安全管理暂行规定》，严格遵守展会举办所在展馆的《展览施工管理规定》，严格遵守展会组委会和主场服务商发布的《特装展台施工管理规定》以及其它相关规章制度，服从组委会、主场服务商、展馆施工管理部门的施工管理和监督检查，保证展台和人身安全。
2. 主场服务商有权对不符合要求的设计提出修改意见，有权对施工中存在的隐患提出整改意见，有权对施工中违规行为提出警告和给予处罚；所有施工图纸的申报只是系统申报的一项必要条件，所有施工图纸通过网报系统，不能做为现场展台搭建出现问题不整改的依据。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规定，参展商与搭建商因展台搭建产生的任何纠纷（包括但不限于防火隐患、搭建施工安全、合同纠纷、票据纠纷等）应由当事双方协商解决，组委会对此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4. 因违反下列规定，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和责任，由施工单位负责，并承担由此给组委会、主场服务商、展馆造成的所有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

02

施工申报

1. 施工前应按照组委会发布的《参展手册》有关规定办理施工资质登记备案、施工图纸报审等手续，并交纳相关费用。
2. 特装搭建商应向主场服务商交纳施工安全责任押金，特装搭建商违反安全责任时，主场服务商有权扣除施工安全责任押金。特装搭建商撤展结束后，无遗留问题时，押金退回。
3. 所有展台设计，包括各项尺寸，布置效果，附加材料等清单必须登录 www.bjome.com.cn 进入申报入口进行申报提交大会主场服务商（北京东方美景展览有限公司）审批并缴纳各相关费用（只申报未完成流程视为报馆未完成）。3月22日前未完成手续，按延时加急处理。如果展台设计影响了展会整体效果，主场服务公司有权要求改变展台设计。未经审批和批准的任何设计，不得施工。

03

人员管理

1. 施工现场的安全和防火由施工单位负责，施工单位应确定一名施工现场安全负责人，全面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防火工作。
2. 所有人员进入施工现场必须佩戴检测合格的安全帽。超过2米以上的施工视为高空作业，施工人员必须佩戴安全帽、安全带。升降车需设有防护栏，梯子需安排专人看护。
3. 展台施工人员持有带场馆统一发的电子施工证件，一人一证，现场通过人脸识别进入，严禁证件不符和倒证现象的发生。
4. 展示会开展期间，施工单位须留电工、木工等工种人员值班，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04

结构安全

1. 展台设计不得超过规定的限重、限高，应考虑对邻近展位的影响，背景位置和内容必须获得主场服务商审批通过，背景板高度超过相邻展位时，背面必须做美观处理且不得含有任何文字及图片内容。
2. 展台搭建限高：**4.5米**。全馆禁止搭建双层结构展台，无悬挂物背板厚度不得少于**20CM**，龙骨间距不得大于**40CM**
3. 使用难燃或经过阻燃处理的材料。严禁使用密度板及石膏板材质。所有材料需有防火阻燃认证。
4. 含有Truss架结构需在申报时提交材料规格材质，并且不允许超过规定最大跨度（规格300mm*300mm的最大跨度**不得超6米**）
5. 施工现场严禁使用电锯，电焊作业。
6. 展台现场严禁大面积涂刷使用乳胶漆（现场只能简单修补）。
7. 展台结构必须牢固、安全；展台搭建的任何结构不得超出展台的地面面积。
8. 禁止在展馆柱子、天花、墙面、地面等设施上打孔、钉钉、喷漆、刷胶、粘贴，不得破坏展馆设施。
9. 展台结构严禁在展馆顶部、柱子、围栏及各种专用管线上吊挂、捆绑，所有结构应和展台自身主体结构连接，严禁利用展馆顶部网架作为吊装展台结构的工具，严禁使用吊点。
10. 使用玻璃装饰展台，应采用钢化玻璃，并确保安装可靠并设有明确标示，以防破碎伤人。
11. 展台搭建材料应符合环保要求，并提供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环保监测报告。
12. 组委会建议企业使用绿色搭建材料进行设计搭建展台。

具体要求

- 一、展台设计、展台结构的设计强度应当满足承受荷载所需要的强度要求，现场施工搭建应确保展台整体结构具有足够的强度、刚度和稳定性。
- 二、展台严禁采用全封闭式顶棚。展台顶棚不得阻挡展馆顶部消防设施，要保证展台顶棚至少有 50%以上的平面开放面积（全封闭式顶棚面积不能超过总展位面积的50%），封闭区间内应做防火设计，以确保展台的消防安全性。
- 三、展台钢结构构件或部件之间的互相连接均须使用螺栓连接、铆接或预制焊接，严禁使用铅丝、铁丝、钢丝等捆绑的连接方式。
- 四、搭建地台时必须是在展位范围内部地台边缘处设置缓坡通向公共通道，防止地台与地面的落差造成公众人身伤害。
- 五、玻璃幕墙、地台、围栏的设计应充分考虑并避免因人员撞击、冲击、踩踏等造成的不安全因素。

搭建材料

1. 搭建材料应使用阻燃或难燃的材料，木结构应在表面做防火处理，粘贴防火板或刷涂防火涂料。
2. 展台装饰材料应使用阻燃或难燃的材料，禁止使用泡沫材料、塑料植物、仿真草坪，弹力布、窗帘布、纱制品等各类针棉织品装饰展台。
3. 仿棉麻布纱质感的装修装饰材料及特殊膜制品，其燃烧性能均不得低于国家规定的 B1 级标准（难燃），并须在施工申报时提供该材料样品及国家权威材料检测机构提供的产品检验报告。
4. 展台施工严禁使用易燃、易爆物品（如：酒精、稀料、橡胶水等），不得在馆内进行喷漆、刷漆打磨等工作。
5. 使用玻璃材料装饰展台，必须采用钢化玻璃，要保证玻璃的强度、厚度（幕墙玻璃厚度不小于 8mm），玻璃的安装方式应合理、可靠，必须制作金属框架或采用专业五金件进行玻璃安装，框架及五金件与玻璃材料之间要使用弹性材料做垫层，确保玻璃使用安全。大面积玻璃材料应粘贴明显标识，以防破碎伤人。若使用玻璃地台，则结构支撑立柱、墙体必须固定于地台下方，不得直接在光滑玻璃面上方搭设展台结构，确保结构稳定。
6. 钢结构立柱应使用直径 100mm 以上的无缝钢管，底部焊接底盘，上部焊接法兰盘以增加连接点接触面积，以保证展台结构的牢固性。
7. 展台结构主体墙落地宽度不应小于200mm，以确保墙体与地面的接触面积，超过 6m 的大跨度墙体及钢框架结构之间应在顶部加设横梁连接，下部须加设立柱支撑，保证展台整体刚度和稳定性。
8. 展台搭建材料的选用要符合国家环保部门关于临时性建筑的材料用法标准并结合展览会的特点合理选材，选材时应符合国家环保要求。展台搭建及装修材料必须符合国家有关 II 类民用建筑工程（文化娱乐场所、图书馆、展览馆、体育馆等）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的要求。倡导搭建公司使用节能环保型建材，推行绿色环保搭建，营造良好的办展环境。

对于任何违反规定搭建，经组委会警告后还未整改的展台，组委会有权采取断电等措施处理。

05

用电安全

1. 电路施工人员必须持有电工证，穿绝缘鞋，并严格按照国家电气规程标准施工、安装、使用。
2. 照明灯具、霓虹灯灯具、各种用电设施及材料应符合电气安全和消防安全的要求，具有国家专业安全认证，严禁使用大功率卤钨灯、霓虹灯，灯具布置与可燃物品应保持50厘米以上距离

3. 电源线必须使用ZR-BV阻燃双塑铜芯电线或护套线，禁止使用花线或双绞线，接线必须使用接线端子，电线主线需穿金属管，电线、电缆、接插件横穿地面时应有过桥保护，不得直接放置在地毯上。
4. 申报用电量应符合实际需要，实际用电总量不得超过预报电量，电气线路容量配备应均衡，线路走向规范，每一回路接装用电设备总和不得超过其最大负荷量。
5. 施工单位未经允许不得擅自自动用展馆配电箱、水源、气源等固定设施，每个展位应按实际用电量申报施工用电和展期用电，不得超负荷用电。
6. 合理设置“三级配电，两级保护”，为了保证现场电气系统的维护和施工安全，实现现场用电标准化管理、文明施工。施工单位必须自带二级电箱及电箱电缆，选取符合容量要求和质量合格的配电箱和漏电保护器，按统一要求接驳，不得违规私接私设电路。

06

消防安全

1. 施工现场必须配置灭火器，灭火器必须具有检测合格标志，每50平方米必须配备4kg干粉灭火器不少于一组（每组2具），展台面积小于50平方米的需配置2具，展台面积超过50平方米的，每增加50平方米加配2具，不足50平方米的部分按50平方米计算。
2. 所有搭建材料必须符合《建筑内部装修防火设计规范》及国家有关部门关于临时性建筑材料的消防要求。装修材料的燃烧性能等级不得低于B1级，并提供国家认可的消防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3. 严禁在展馆内存放和使用有毒、易燃易爆物品，禁止明火作业。
4. 所有搭建材料、包装物、杂物应分类有序存放，不得占用消防分割区和消防通道，不得遮挡、圈占、堵塞消防设施。
5. 展馆防火卷帘门下不得搭建展台及堆放物品，保证防火卷帘门升降畅通，不得以任何方式遮挡消防栓等消防设施。
6. 施工人员禁止在展馆内吸烟。
7. 施工完毕后应将剩余材料、工具等物品清理出展馆。



07

治安安全

1. 各施工单位应保管好自己的物品，谨防失窃。
2. 各施工单位未经允许，严禁动用非自己展位内的物品。
3. 各施工单位间如在施工中产生矛盾，应自行友好协商解决或报请主场服务商协助解决，严禁打架斗殴。
4. 将施工工具、设备、灯具电料、搭建材料等带出展馆前，需先开具出门条。

08

撤展管理

1. 施工单位应严格遵守大会规定的撤展时间，不得提前撤展。
2. 施工单位撤展时要指定现场负责人，保证人身、财产安全，严禁将展台推倒或拉倒等野蛮拆卸行为。
3. 施工单位应将展台搭建材料和垃圾全部清运出展馆，不得遗弃在展馆范围内。
4. 撤展结束后，施工单位应先自查，然后报请主场服务商和展馆验收，如有垃圾遗留在展馆范围内或对展馆设施造成损坏的均不能通过验收。

09

保 险

各搭建商展会进场前必须提供购买展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或公众责任险的保单证明，保额标准必须达到单次事故每人限额40万元及以上，并作为搭建单位办理入场手续的必备条件，以提供现场突发事故及人身安全保障。同时在展品和商品进撤馆运输和展出期间应购买展品险。组委会提醒各参展商，在展示期间对于各参展单位的员工、代表、展台搭建商以及分包商，参展商负有同样的法律责任，组委会不承担法律责任。建议参展商在展台搭建合同签订时明确施工方的安全施工责任，查看施工方是否有购买公众责任险和施工人员险，以保护自身利益。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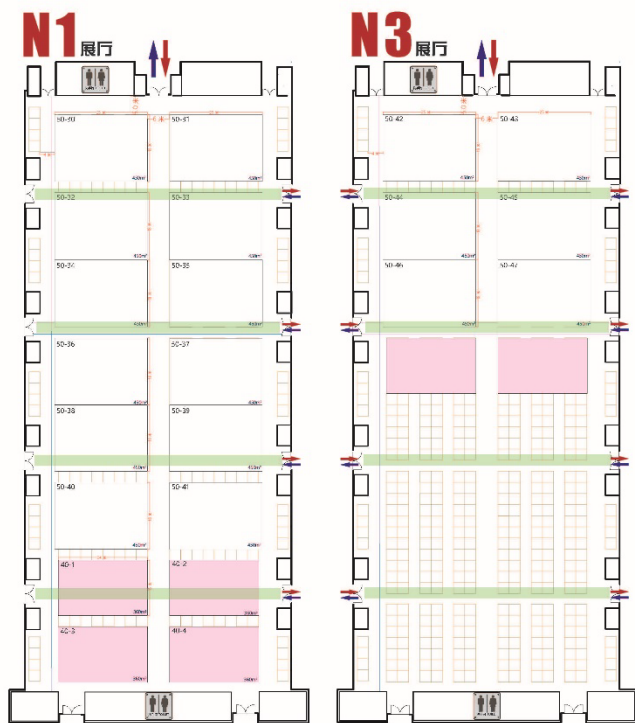
知识产权

参展商及搭建商必须保证其在展期的展品及搭建设计图纸、结构实体均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如有任何侵权行为，主办方有权禁止其参展及搭建，主办方将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任何诉讼及相关责任。所有商业宣传活动只可在摊位内进行，严禁展商未经许可进入其他展位拍照、摄像。如出现知识产权问题，可通过拨打知识产权投诉电话进行事件申报。

11

图纸及其他

1. 请各位参展单位及搭建商拿到展位图之后，认真核实边长、位置、面积，如有出入第一时间与组委会联系。
2. 注意官网及分配展位信息，及时核实更新图纸。不排除特殊原因需要整体调整，部分展位会有通道、位置、左右关系的调整。
3. 请注意您展位周边及内部是否有立柱结构、墙体、消防栓、檐体等特殊情况，在设计展台时充分考虑结构、开口、朝向、高度等问题。



搭建商在施工过程中未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的，组委会及主场服务商将扣除其施工押金作为损失赔偿。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扣除全部施工押金，推荐搭建商的将终止其推荐搭建商资格。

1. 施工人员因违反安全操作规定，致使展台在进馆施工、参展过程、撤馆以及运输过程中发生展台倒塌、人员伤亡、火灾等一切安全责任事故，施工单位应负全部责任，施工押金全部扣除，并承担由此给组委会、主场服务商和展馆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2. 展台搭建未确保结构牢固稳定性，出现结构失稳等重大安全隐患。
3. 提前撤展的及规定时间内未及时撤展的。
4. 规定时间内展位未搭建完成的。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扣除施工押金的50%以上，并停止其施工，立即整改。

1. 展台搭建超过规定的高度的。
2. 展台搭建超过规定的面积的。
3. 在展馆防火卷帘门下搭建展架、展台及堆放货物的。
4. 遮挡展馆内的消防设施、电气设备、紧急出口和观众通道的。
5. 利用展馆顶部网架、柱子、二楼围栏及各种专用管线进行吊挂、捆绑的。
6. 布展期间长时间占用公共通道堆放物料的。
7. 撤展时推倒或拉倒展台的。
8. 展台现场严禁使用乳胶漆（现场只能简单修补）。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扣除3000元以上押金。

1. 未按规定配置灭火器的。
2. 展台背墙高于相邻展位时，施工单位未按要求对己方背墙背面做美观处理的
3. 使用各种弹力布或其它易燃品做装饰材料的。
4. 使用未经钢化处理的大块玻璃材料的。

5. 使用易燃、易爆物品的。
6. 未经批准进行明火作业的。
7. 违反用电安全规定的。

8. 撤展后仍将垃圾遗留在展馆范围以及非指定垃圾堆放区域内的，包含地毯、桌椅、板材、包装物、碎玻璃及其他展台遗留物。视情节严重程度将扣除相应的押金作为清洁剩余垃圾的赔偿。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每发生一人次扣除1000元以上押金。

1. 在施工过程中，安全员不在现场的。
2. 电工等特种技术人员未持证作业的。
3. 在展馆内吸烟的。
4. 在展馆内打架斗殴，不听劝阻，情节严重的。

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每发生一次扣除500元以上押金。

1. 未佩戴安全帽的；
2. 登高作业未佩戴安全带的。
3. 未参加搭建商安全会议的（会议时间地点请注意查收搭建商qq群或者现场现场处。到会情况以是否签到为准）。

注：对违反相关规定的搭建商将扣除相应押金，推荐搭建商需单独支付，对于不服从意见的取消其推荐资格。

08

特装展台安全申报事项

登录北京东方美景展览有限公司官网 www.bjome.com.cn 进入申报入口

请仔细阅读特装申报流程，按说明内容准备好相应文件



首页

关于我们

申报查询

搭建服务

联系我们

云直播

电子会刊

申报入口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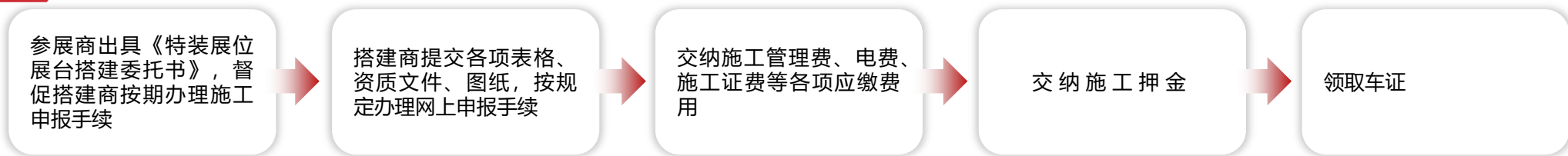


请搭建商登录 北京东方美景展览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www.bjome.com.cn 进入申报入口进行申报并缴费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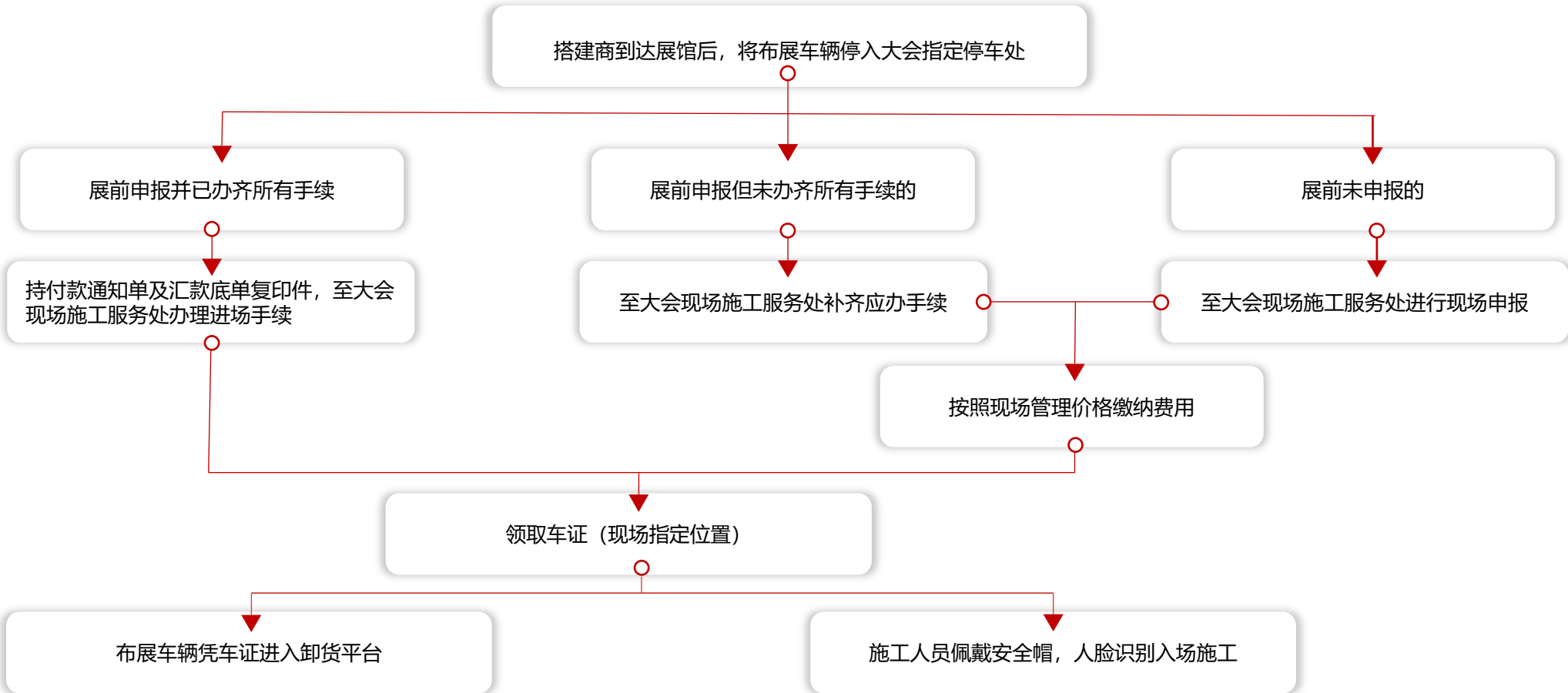
* 搭建商于2024年3月22日前登录网站申报文件并缴纳各相关费用后，视为申报审核合格（只申报未交齐费用视为报馆未成功）。

* 请随时关注网站申报的结果，截止日过后将关闭申报网站系统，还请各搭建商在截止日期前申报并缴费。

特装展台——特装入场施工手续



特装布展流程



09

展品出门及撤展

- 在4月21日下午16点前，原则上不允许任何展品撤展。
- 展会期间，所有成箱的物品出门（包含展品和其他物品）必须先到“现场服务处”开具“出门单”。
- 大会组委会提醒您，为维护您和其他参展人员的财产安全，请您自觉办理出门手续！
- 展馆内配设多名安保人员，但展位内物品展商应自行保管，凡丢失物品的情况，组委会不予负责！
- 提示：每天闭馆前，请自觉处理好展位内的物品（重要资料可打包寄存或带走，贵重物品请随身携带），以免丢失，撤展期间尤其要重视。
- 展商在撤馆时必须使场地保持原样。展商在布置过程中造成的损坏由主场服务商按损坏程度向展商收取整修赔偿费。

特装企业撤展流程 4月21日16:00以后



10

施工证办理流程

1

PC端

- 推荐使用PC端进行企业注册项目申报证件申请操作
- 网址: <http://zj.chongqingexpo.com/>

点击该连接打开重庆国际博览中心服务商平台→点击左上角“申报指南”→查看企业注册、人员管理、项目申报、证件申请、证件支付等详细操作帮助手册

2

手机端

请微信扫码关注“重庆国际博览中心”微信公众号→右下角选择“智慧国博”→选择“证件服务”→选择“系统登录”→用户名和密码填写点击登录

- 1、项目申报流程:点击项目申报→选择申报的项目→选择申报项目的角色(申报角色为搭建商时,需要选择展商展位)→上报申报的材料→点击提交申报→等待项目审核通过
- 2、证件申请流程:点击证件申请→选择申报的项目→选择申请的证件类型→点击下一步→选择人员(可多选)→核实人员信息是否正确→点击提交→等待证件申请审核通过
- 3、证件支付流程:点击证件管理→点击待支付的证件→核实证件类型参展人员信息→点击立即支付→支付成功→生成电子证件
- 4、电子证件查看流程:选择“我的证件”→输入手机号和验证码→点击获取证件→点击证件名称→查看电子证件具体信息



施工证办理联系单位

重庆国际博览中心

展馆客服人员:

刘秋兰 17830576094 李胜男

15111845084

展馆系统技术人员:

陈映 13594735098 (系统问题技术咨询)

第三部分

相关费用价格



项目	名称	规格/备注	单位	价格(元)
特装管理	施工管理费		会期	15元/平方米
	施工证费	有效期2024.4.16-21	会期	10元/张
特装申报	布展施工用电		会期	500元/处
	单项电源	220V/16A	会期	600元/个/展期
	动力电源 (搭建商自行准备二级电箱)	380V/16A空气开关箱	会期	1300元/个/展期
		380V/32A空气开关箱	会期	2000元/个/展期
		380V/63A空气开关箱	会期	3600元/个/展期
		380V/100A空气开关箱	会期	5500元/个/展期
申请用水		会期	2500元/处/展期	
特装押金	100平米以下(含100平)		展位	20000
	每100平米递增		展位	递增20000
加班费	延时布展(当天15:00时前申请)	18:00-22:00	1平方米/小时	2
		22:00-08:00	1平方米/小时	4
展具租赁	洽谈椅	现场服务处申请	把	免费
	长条桌	现场服务处申请	张	免费
	圆桌		个	230
	低玻璃展示柜	1500*500*1000mm	个	600
	宽体高玻璃展示柜	1000*500*2000mm	个	900
	饮水机(含1桶水)	立式	台	330
	液晶电视	42寸	会期	2100

第四部分

服务申请表格

1. 增租家具申请表	32
2. 标准展位增租家具图例	33
3. 附表 标准展台变更确认表	34
4. 特装展位展台搭建委托书	39
5. 特装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	40
6. 文明参展承诺书	41
7. 知识产权承诺书	42
8. 展位用水安全承诺书	43
9. 押金账户信息	44
10. 宽带预定服务	45
11. 会议室预定	47
12. 展馆、纸质媒体广告服务	55



表格 1

增租家具申请表

- 需要增租家具的参展商请填写此表，并于 **2024年3月22日** 前提交给大会主场服务商并缴费

- 所有订单款到生效

- 截止日期之后，家具价格将加收50%

注意：展会期间请看管好自己的家具及物品，以免被抄拿。为了保护参展商权益请到邻近的 服务台租赁家具。

对非主场租赁的家具如若丢失，主场服务商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增租家具联系单位

北京东方美景展览有限公司

电话：010-84662719

手机：18510777110

联系人：周佳琪

电子信箱：ceeia@bjome.com.cn

编号	名称	规格/备注	单位	价格(元)	预定数量
A01	洽谈椅		把	免费	现场服务处申请
A02	长条桌		张	免费	现场服务处申请
A03	圆桌			230	
A04	低玻璃展示柜	100*50*100cm	个	600	
A05	宽体高玻璃展示柜	100*45*200cm	个	900	
A06	饮水机(含1桶水)	立式	台	330	
A07	液晶电视		会期	2100	

* 发票明细统一为 会展租赁
请务必仔细核对开票信息，统一为电子发票，已开具发票不再更换。

展商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必填)：

馆号：

展位号：

联系人：

手机：

电话：

展商名称(盖章)：

授权签字：

增租家具图例

- 图片仅供参考，样式及尺寸以现场实物为准

A01



A02



A03



A04



A05



A06



A07



附表

标准展台变更确认表

特别说明:

- 对标准展台搭建有变更的参展商, 请填写此表。
- 同一家企业预定2个及2个以上展位, 如不特别声明, 搭建时默认为中间展墙拆除。
- 位于角位两面开口的展台, 标准配置提供两面展墙。
- 提醒您特别注意: 标准展台搭建有变更的参展商, 请在截止日期2024年3月22日前务必将此表发给主场服务商。以免现场临时拆除、安装展台, 需要另行付费。
- 原定标准展位要求改成光地的, 需同时填写特装申报表, 按特装展位管理。

光地 (选择此项的参展商还需登录www.bjome.com.cn 进入申报入口 进行申报并缴费)

保留展位间展墙, 请注明要增加的展墙所在展位号

拆除展位间展墙, 请注明要拆除的展墙两侧展位号

其它要求:

标准展位申请大功率用电表:

参展企业申请标摊展位的大规格电箱, 必须自带二级电箱及电箱电缆, 选取符合容量要求、质量合格的配电箱和漏电保护器, 现场电工必须按统一要求接驳, 不得违规私接私设电路。

名称	项目	价格	数量
照明用电	220V/16A空气开关箱	600元/个/展期	
	380V/16A空气开关箱	1300元/个/展期	
动力用电	380V/32A空气开关箱	2000元/个/展期	
	380V/63A空气开关箱	3600元/个/展期	

标准展台搭建变更联系单位

北京东方美景展览有限公司

电话: 010-84662719

联系人: 周佳琪 手机: 18510777110

电子信箱: ceeia@bjome.com.cn

* 发票明细统一为 会展租赁

请务必仔细核对开票信息, 统一为电子发票, 已开具发票不再更换。

展商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必填):

馆号:

展位号:

联系人:

手机:

电话:

展商名称 (盖章):

授权签字:

特装展位施工单位确认及用电申报



首页

关于我们

申报查询

搭建服务

联系我们

云直播

电子会刊

申报入口 →



🔔 重要公告

关于第81届中国教育装备展示会定于11月举办的通知

请搭建商登录 北京东方美景展览有限公司官方网站：www.bjome.com.cn 进入申报入口进行申报并缴费完成

注意：请随时关注网站申报的结果，截止日期后将关闭申报网站系统（只申报未交齐费用视为报馆未成功）

- 1) 3月22日之后报馆费用将加收50%并关闭申报网站系统；展会搭建期现场相关人员报馆费用将加收100%。
- 2) 为统一管理报馆资料，不接受缺少和即时补充文件。收到缴费通知单后不得修改订单项目。所有特装展台效果图及现场展台必须标记出展位号。
- 3) 展厅位置图：需标注整体展台方案在展馆内所处位置及方向。
- 4) 搭建商押金收费标准为100平米以下（含100平）为20000元/展位，每100平米20000元/展位，以此递增，押金必须公对公账户汇入我司账户，个人账户无法退还。展示结束后经核查没有违反《特装展台管理事项》的，施工押金将于撤展结束后30个工作日后退还。

特装展台报馆流程

01

结构安全

光地特装展位限高

限高4.5米；全馆不允许搭建二层展台、不允许做吊点。

02

特装展台办理施工手续需提供资料

序号	文件名称	备注
1	施工单位资质证明（注册资金50万元以上）	营业执照复印件（需加盖公章），电工本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2	特装展位展台搭建委托书	表格2 需加盖公章
3	特装展台施工安全责任书	表格3 需加盖公章
4	文明参展承诺书	表格4 需加盖公章
4	知识产权承诺书	表格5 需加盖公章
5	展位用水安全承诺书（非必填项）	表格6 用水时填写申报
6	退押金账户信息表	需加盖公章
7	展台施工图	需标注材质、尺寸、电路等
8	展台平面图	需标注尺寸
9	展台立面效果图	需标注尺寸，效果图需提供彩色图纸
10	展馆平面图（见下页示例图）	需在展馆的平面图内标注展位大小、方向、面积
11	电箱位置图（见下页示例图）	需在展馆的平面图内标注电箱位置（展馆会根据本电箱位置图及现场场馆电井情况就近安放电箱，不能保证与本图位置完全一致。）
12	展台保险单	包含公众责任险，施工人员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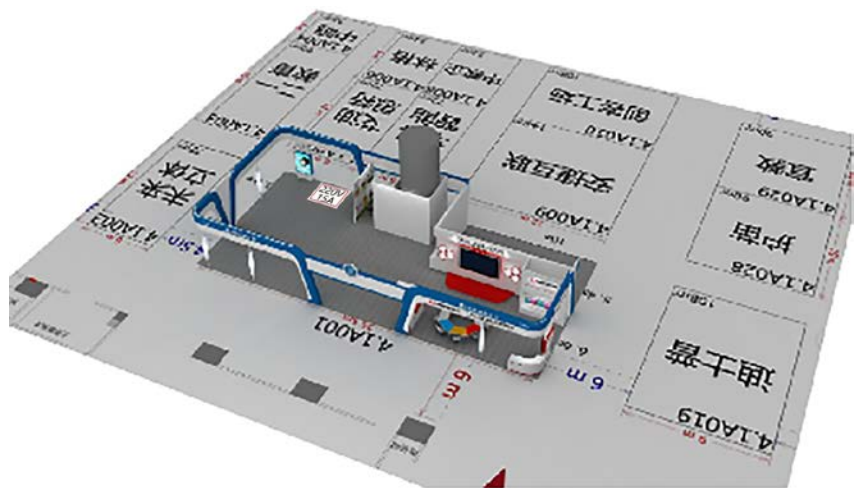
03 特装展台报馆流程

- 1) 预审：将报馆文件扫描件上传至北京东方美景展览有限公司网报系统（www.bjome.com.cn）；
- 2) 核对信息：您将收到缴费通知单，如有填写问题我们会在网报系统中通知您；
- 3) 缴费：3月22日前缴清所有费用，延期将做加急处理；
- 4) 审图通知：您将收到审图结果，根据通知确定或者调整您的搭建方案；
- 5) 确认通知：如果报馆成功则会收到相关确认通知，请您携带缴费通知单到现场服务台办理进场手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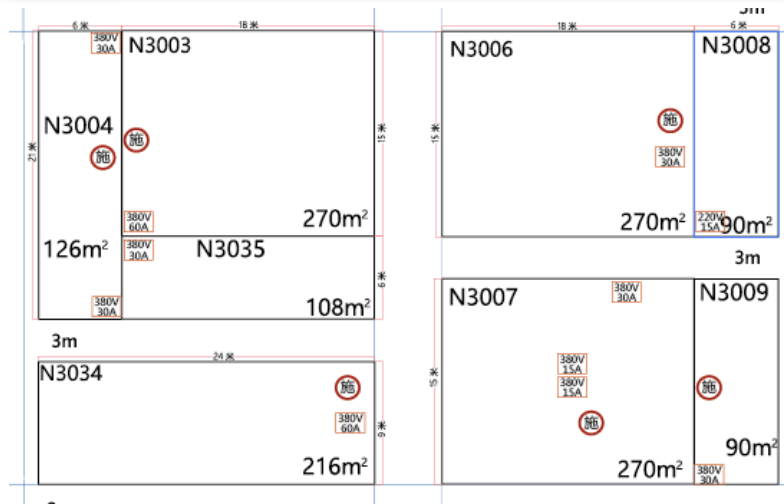
04 保险

展台搭建商必须办理展会责任险，每人每次事故保额不低于40万，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800万。

05 展厅平面图展台位置示意（必须提交）



06 电箱位置图示例图(必须提交)



- 请参展商通知各自的搭建单位务必于2024年3月22日24:00前与北京东方美景展览有限公司联系办理施工申请手续，交纳相关费用。逾期未办理申报手续，将产生滞纳金，详见各附表。

- 指定主场服务商 - 北京东方美景展览有限公司

特装施工申报联系单位

北京东方美景展览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8号2号楼（设计大厦）九层

电 话：010-84662775

联系人：孙铭艳 18510777130

www.bjome.com.cn 进入申报入口进行申报

表格 2

特装展位展台搭建委托书

- 此表格仅限于申请特装展台的参展商和搭建商填写
- 此表格需参展单位和施工单位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
- 并于2024年3月22日前登录 www.bjome.com.cn 进入申报入口进行申报并缴费完成提交给大会主场服务商（北京东方美景展览有限公司）
- 您如果需将标准展位改建为特装展位请同时提交表格《标准展台变更确认表》或与各省组团单位联系办理变更手续

参展单位名称: _____ 展位号 _____ 展位规格: 长: _____ 米, 宽: _____ 米,
 面积: _____ 平米, 我公司为第83届中国教育装备展示会的参展单位,
 项目负责人为 _____, 手机号 _____; 现委托 _____ 公司
 展台搭建商, 施工负责人为 _____, 手机号 _____。

本公司承诺:

- 1.该搭建公司经我公司考察审核合格后确认为本展位唯一指定搭建商, 且具有搭建资格。
- 2.该搭建公司已同本企业签订相关搭建合同, 确保展台安全施工及正常运行。
- 3.我公司已明确组委会、主场服务商、展馆有关施工管理的相关规定, 并通知我公司指定委托搭建公司严格遵守, 确保施工安全。
- 4.配合组委会指定的主场服务商和展馆对展台安全进行监督, 如违反相关施工安全规定, 主场服务商有权对搭建商进行处罚。
- 5.对搭建商进行监督, 若违反施工管理相关规定, 组委会有权追究我公司及我公司指定搭建商一切责任。
- 6.因违反施工管理规定, 所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和责任, 由相关责任方负责, 并承担由此给组委会、主场服务商和展馆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委托方-参展单位 (盖章)

被委托方-施工单位 (盖章)

代表授权签字:

代表授权签字:

日期:

日期:

展示会名称：第83届中国教育装备展示会

展台号：

参展商名称：

搭建商名称：

施工现场负责人（必填）：

现场联系电话（必填）：

施工现场安全员（必填）：

现场联系电话（必填）：

安全承诺

1. 我单位承诺，严格遵守《参展手册》中的《特装展台施工管理事项》以及其它相关施工管理制度，接受《对违反施工管理规定的处理办法》，服从组委会委托的主场服务商-北京东方美景展览有限公司的施工管理并接受监督检查，保证展台和人身安全。
2. 我单位承诺遵守消防安全管理规定，按规定配置灭火器材，并有专人负责施工及消防安全。
3. 我单位承诺接受组委会、主场服务商、展馆有关部门的监督管理，切实落实安全保障和整改措施，随时消灭隐患，以确保展会安全。
4. 我单位如出现违反施工管理事项的情况，承诺接受主场服务商-北京东方美景展览有限公司给予的处罚。
5. 我单位承诺对因违章施工引起的一切后果承担全部责任，对因布展期间施工质量问题引起的一切后果负有不可推卸的安全责任，并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和经济责任。
6. 我单位承诺，承担发生安全事故给组委会、主场服务商和展馆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搭建商盖章：_____

搭建负责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我单位郑重承诺在参加中国教育装备展示会期间，不违反参展规定，不提前撤展，不倒卖展位，不在展示会现场展示出售与教育装备无关的其它商品，如蜜蜡、药材、食品、土特产、筋膜枪、珠宝首饰、配饰等。如有违反规定的行为，组委会有权立即制止售卖行为并对其展位进行查封，展位费不予退还。

我单位郑重承诺在展位内自行设置的扩音广播设备音量应控制在周边展位参展商可以允许的范围内（不超过70分贝，不影响其他展位现场洽谈）。组委会在接到投诉后。有权要求我单位关闭扩音广播设备或调节减小音量，音量标准由工作人员现场主观判定，我单位应立即按照要求进行整改，如不接受，组委会有权停止对我单位展位送电。造成的一切损失，我单位自行承担。

我单位拥护和支持组委会加强对展示会的规范管理，支持对在展位外的流动举牌、拍短视频和占道商贩等进行驱散。

特此承诺。

展位号：

参展单位（盖章）：

参展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展位号：

搭建商名称（盖章）：

搭建商负责人：

年 月 日

1. 有效保护知识产权、共同维护展示会各方的合法权益和展示会公平、公正、有序的秩序，我公司作为第83届中国教育装备展示会的参展单位/搭建商，特做以下承诺：
2. 认真学习有关展会知识产权保护的有关法规和政策，遵守相关规定。
3. 不在展会期间展出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展品以及发放有关的宣传材料。
4. 搭建设计图纸、结构实体均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
5. 所有商业宣传活动只在本摊位内进行，未经许可不进入其他展位拍照、摄像。
6. 在展会期间，根据知识产权行政管理部门司法机关的要求，我公司若展出涉嫌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产品，将自愿接受有关处理并撤出涉嫌侵权产品以及有关的宣传资料，更换相应的宣传展板等。
7. 积极配合知识产权行政管理部门、司法机关在展会期间进行取证、勘验、询问等工作，并配合和响应展会组委会开展的其他知识产权保护工作。
8. 提出的知识产权侵权投诉，重事实和证据，不乱诉、滥诉。
9. 赔偿一切因涉嫌侵权他人知识或恶意投诉而对展会主办方造成损失。

展位号：

参展单位（盖章）：

参展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展位号：

搭建商名称（盖章）：

搭建商负责人：

年 月 日

1. 本公司已仔细阅读《特装展台施工管理事项》，并向组委会和主场运营服务商及展馆保证严格遵守此规定。
2. 本公司承诺展位用水安装符合国家有关规范、标准和展馆规定要求。若现场出现用水安全隐患，本公司会配合展馆方立即整改，如整改不好，则愿接受展馆方不予供水或采取断水的安排，由此造成一切后果由本公司负责。已造成事故和经济损失也由本公司自行承担。
3. 本公司承诺已办理用水申请，不私自接装用水、乱接乱拉。
4. 本公司承诺在进水口加装阀门，不将用水设备直接接驳展馆管路。
5. 本公司承诺废弃液体、餐饮排污及非常温液体倒入自备的密闭容器内，不倒入展馆下水道和卫生间水槽等处，若造成展馆设施设备损坏的定损费用由我公司支付。
6. 本公司承诺自带排水管，并在展会结束后将水排到展馆外指定排水沟内。
7. 本公司承诺为防止漏水，提交现场应急预案，应急预案与此承诺书一并提交。

以上承诺请组委会监督管理，如有违反我公司自愿接受组委会相关处罚管理，并愿意承担相关损失及责任。

展位号：

参展单位（盖章）：

授权签字：

押金账户信息

我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至4月21日参加2024年第83届中国教育装备展示会，展位号为_____。

以下为退还押金准确信息,如因填写不当,造成无法及时退还押金或产生额外费用,后果由本公司承担。

退押金信息需和汇入押金账户一致!

注: 退还施工押金时,将直接退还给支付方,不转退第三方.

退押金信息 (押金只接受对公账户汇款)	
公司全称(必须是汇入款的名称):	
银行全称 (具体到支行) :	
开户银行行号:	
账号: (必须是汇入款的账号)	
押金金额:	
联系人及手机号:	
联系人Email:	

参展单位 (盖章)

代表授权签字:

日期:

搭建商施工单位 (盖章)

代表授权签字:

日期:

宽带预定服务

* 此宽带服务项目请网报系统单独申报提交

申报网络须知：

项目名称：第83届中国教育装备展示会

参展商名称：

展位号：

参展商经办人：

联系电话：

现场搭建负责人：

联系电话：

网络服务价目表

类型	规格	单价	申请数量	备注
网络宽带	20M宽带	2000元/点/展期		1.无公网独立IP，经防火墙转换后随机分配私有IP上网，带宽上下行对称；
	50M宽带	3500元/点/展期		2.100M以上网络需求，以100M网络价格为基础根据带宽增长比例等比例增加费用；
	100M宽带	5500元/点/展期		3.如需使用WiFi请自带路由器；

注意事项：

1.以上所有费用均以人民币报价。请将合计费用汇至“重庆国际博览中心”银行账户。

汇款前请务必和工作人员确认，并汇款备注清楚：教装展宽带费及展位号。

公司名称：重庆国际博览中心有限公司

税号：91500112569945498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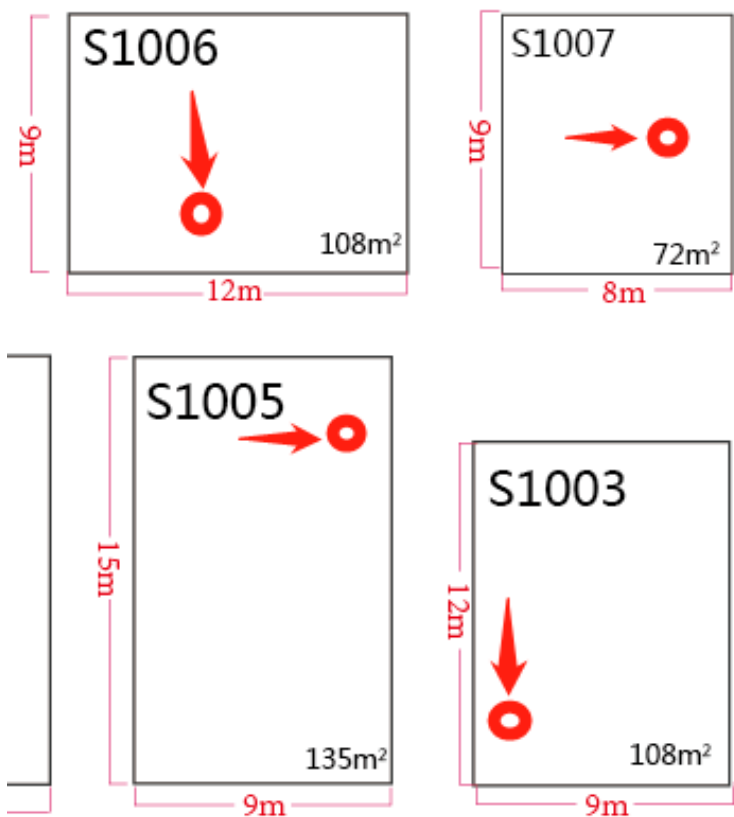
地址电话：重庆市渝北区悦来大道66号 023-60358710

开户行及账号：恒丰银行重庆两江支行 802319010122800146

附件

网络申报点位确认示意图（例）

- 1.请在3月22日前向重庆国际博览中心完成申报并付款，可享受优惠价格，现场申请将收取原价，价格变动恕不通知，以现场公示为准，逾期申报不保证完全提供。
- 2.如需开具网络服务专用发票，请开展期间携带一般纳税人资质证明到客服中心开具发票。
- 3.有线网络使用为开展的一个展期；以上费用含：接驳费、网费、材料费
- 4.展馆客服人员：刘秋兰 17830576094 邮箱：1154678941@qq.com
- 5.展馆网络服务人员：余华 13594118265（网络专业技术咨询）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姓名：刘秋兰

部门职务：重庆国际博览中心客服主管

电话：17830576094

邮箱：1154678941@qq.com

展馆会议室预定服务

名称	位置	面积	全课桌	课桌+剧院	全剧院	金额 (半天)	金额 (全天)	备注
N-M101	N8馆对面, VIP1旁	137	72	87	110	4500	7500	标准配置
N-M102	N7馆对面, 医务室旁	137	72	87	110	4500	7500	标准配置
N-M103	N6馆与室外广场交界处	224	108	160	176	6000	10000	标准配置
N-M104	N2馆与N4馆之间	106	54	58	80	3000	4500	标准配置
N-M105	N2馆与N4馆之间	205	108	160	176	5500	9500	标准配置
N-M106	N1馆与N3馆3之间	106	54	58	80	3000	4500	标准配置
N-M107	N5馆与N7馆之间	106	54	58	80	3000	4500	标准配置
N-M108	N8馆对面与室外广场交界处	193	98	182	148	6000	10000	标准配置
N-M201	N2馆连廊二楼	216	108	171	204	5500	9500	标准配置
N-M202	N1馆连廊二楼 (天猫小店楼上)	216	108	171	204	5500	9500	标准配置
N-M203	N1馆连廊二楼	105	60	132	96	4000	7000	标准配置
N-M204	N1馆与N3馆之间二楼	572	216	379	425	9000	16000	标准配置
N-M205	N4馆与N6馆之间二楼	572	216	379	425	9000	16000	标准配置
N-M206	N8馆二楼	216	108	171	204	5500	9500	标准配置

展馆会议室预定服务

名称	位置	面积	全课桌	课桌+剧院	全剧院	金额 (半天)	金额 (全天)	备注
S-M101	S8馆对面	137	72	87	110	4500	7500	标准配置
S-M102	S7馆对面	137	72	87	110	4500	7500	标准配置
S-M103	S6馆与室外广场交界处	224	108	160	176	6000	10000	标准配置
S-M105	S2馆与S4馆之间	205	108	160	176	5500	9500	标准配置
S-M106	S1馆与S3馆之间	106	54	58	80	3000	4500	标准配置
S-M107	S5馆与S7馆之间	106	54	58	80	3000	4500	标准配置
S-M201	S4馆与S6馆之间二楼	572	216	379	425	9000	16000	标准配置

注：1.标准配置：桌椅，会议纸及铅笔（仅限课桌），瓶装矿泉水；投影仪、投影幕布、固定音响、无线话筒*2、发言台（仅限M103/5/8、N-M204/5、S-M201）

2.会议室免费搭建时间按照8小时执行，如合同签署时间延长，则会议室搭建时间与合同签署展馆布展时间保持一致，相应延长；如搭建时间超过8小时，按照会议室租金收取会议室搭建加班费，不足4小时按照4小时收取；超过4小时不足8小时，按照8小时收费。

展馆贵宾室预定

名称	位置	面积	贵宾式	金额 (半天)	金额 (全天)	备注
S-VIP1 (S-M104)	S2馆与S4馆之间	109	16 (沙发)	1300	2200	仅含沙发茶几
S-VIP2 (S-2006)	S6馆二楼	51	10 (沙发)	1300	2200	仅含沙发茶几
N-VIP1 (OR-N-1004)	N8馆二号门对面	128	16 (沙发)	1300	2200	仅含沙发茶几
N-VIP2 (OR-N-2020)	N1馆二楼	51	10 (沙发)	1300	2200	仅含沙发茶几

展馆会议室预定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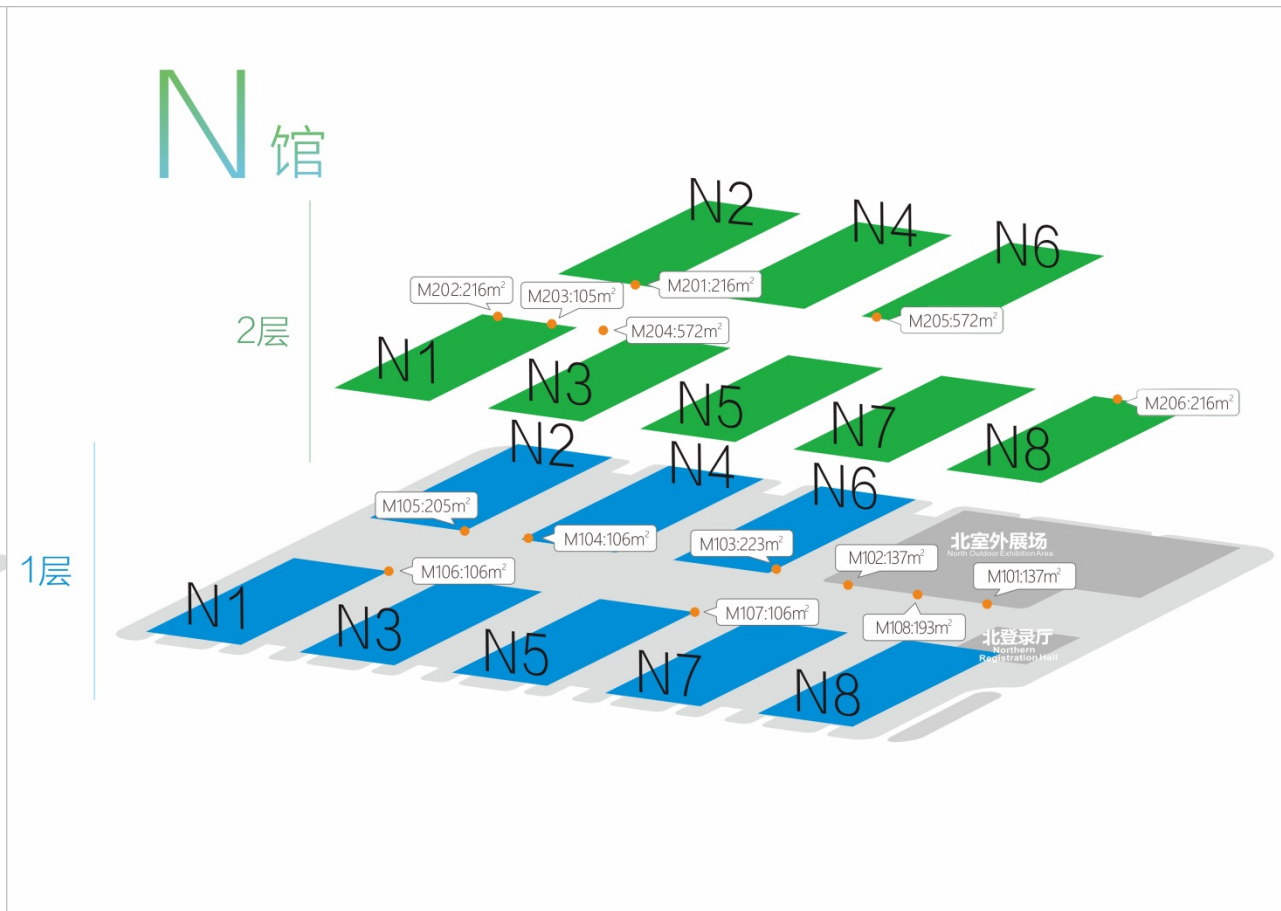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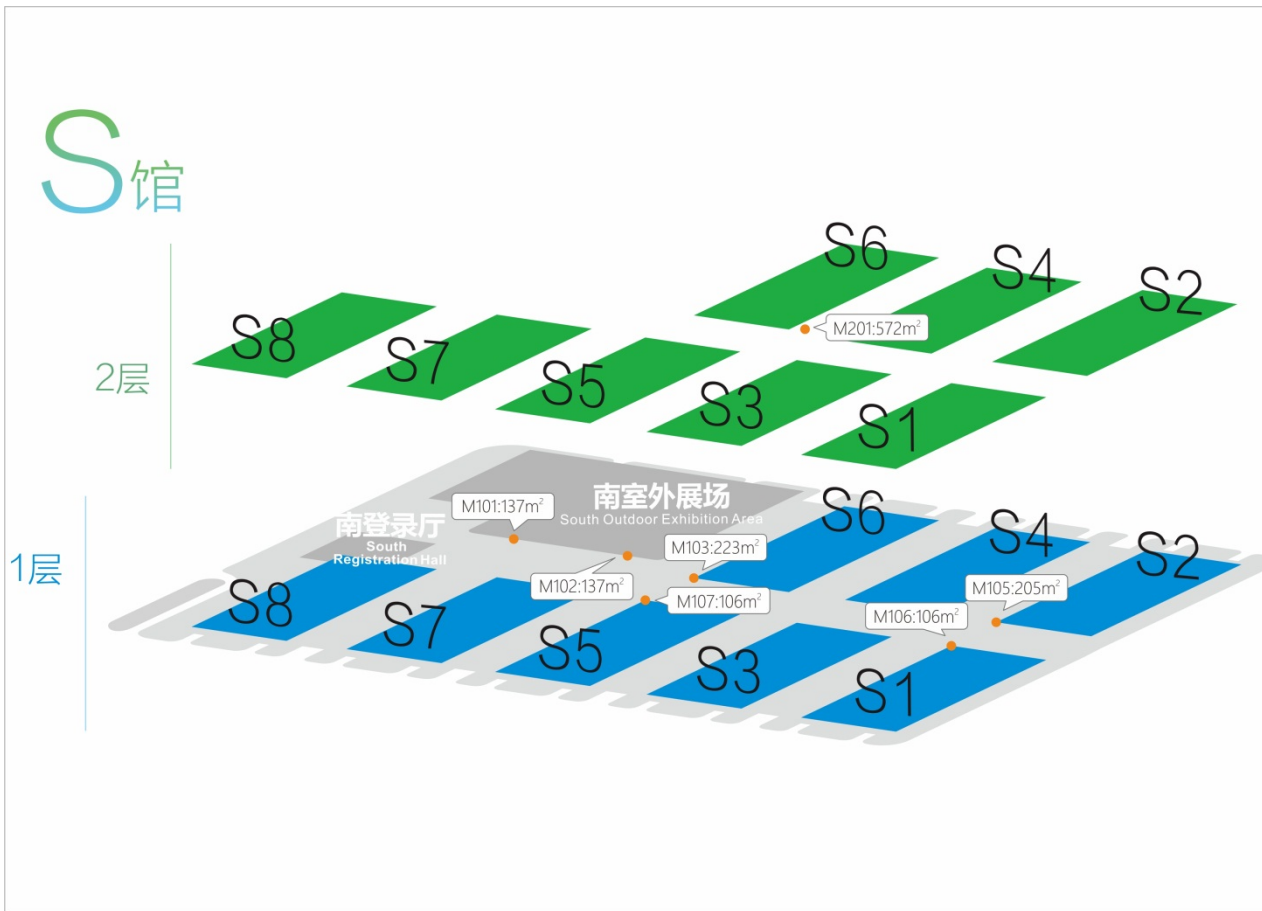
展馆洽谈室预定

名称	位置	面积	容纳人数	金额 (半天)	金额 (全天)	备注
N-1018	面对N6馆2号门右边	61	14 (大白桌不能移出)	800	1200	仅含桌椅
N-1026	面对N3馆3号门左边	31	10	500	800	仅含桌椅
N-1040	面对N3馆3号门左边	32	10 (大白桌不能移出)	500	800	仅含桌椅
N-1049	面对N5馆2号门右边	32	10	500	800	仅含桌椅
N-1050	面对N5馆2号门右边	64	14 (大白桌不能移出)	800	1200	仅含桌椅
N-1051	面对N5馆2号门右边	40	10	500	800	仅含桌椅
N-1059	面对N7馆2号门右边	62	14 (大白桌不能移出)	800	1200	仅含桌椅
N-1060	面对N7馆2号门右边	40	10 (大白桌不能移出)	500	800	仅含桌椅
N-1067	面对N8馆2号门右边	32	10	500	800	仅含桌椅
N-1069	面对N8馆2号门右边	41	10 (大白桌不能移出)	500	800	仅含桌椅
S-1018	面对S6馆2号门左边	62	14	800	1200	仅含桌椅
S-1019	面对S6馆2号门左边	40	10	500	800	仅含桌椅
S-1042	面对S3馆2号门左边	34	10	500	800	仅含桌椅
S-1050	面对S5馆2号门左边	62	14	800	1200	仅含桌椅
S-1051	面对S5馆2号门左边	43	10	500	800	仅含桌椅
S-1059	S7馆	64	14	800	1200	仅含桌椅
S-1060	S7馆	34	10	500	800	仅含桌椅
S-1066	S8馆	34	10	500	800	仅含桌椅
S-1067	S8馆	34	10	500	800	仅含桌椅
S-1069	S8馆	42	10	500	800	仅含桌椅

注：标准配置：如有大白桌不能移出；洽谈室只能配置不超过容纳人数对应的桌椅。

S区

N区



会议中心会议室

名称	位置	面积	剧院式	课桌式	圆桌式	金额 (半天)	金额 (全天)	备注
博悦厅 (贵宾接待厅)	会议中心1楼	351	固定沙发: 50个			16800	26200	含桌椅、音响
喜悦厅 (A+B)	会议中心1楼	1024	1008	540	540	41000	63000	含桌椅、音响
喜悦厅A	会议中心1楼	512	460	250	250	22000	35000	含桌椅、音响
喜悦厅B	会议中心1楼	512	460	250	250	22000	35000	含桌椅、音响
欣悦厅 (A+B+C)	会议中心1楼	1414	1200	630	630	65000	95000	含桌椅、音响
欣悦厅A	会议中心1楼	455	400	200	200	22000	37000	含桌椅、音响
欣悦厅B	会议中心1楼	477	400	200	200	22000	37000	含桌椅、音响
欣悦厅C	会议中心1楼	482	400	200	200	22000	37000	含桌椅、音响
相悦厅	会议中心1楼	352	200	100	100	17000	26000	含桌椅、音响
智悦厅	会议中心1楼	448	300	150	150	19900	32000	含桌椅、音响
101室	会议中心1楼北区	127	/	/	/	7300	13000	含桌椅、音响
102室 (A+B)	会议中心1楼北区	151	140	90	80	7400	13000	含桌椅、音响
102A室	会议中心1楼北区	75	70	50	40	3500	5800	含桌椅、音响
102B室	会议中心1楼北区	75	70	50	40	3500	5800	含桌椅、音响
103室 (A+B)	会议中心1楼北区	153	100	50	50	6800	13000	含桌椅、音响
103A室	会议中心1楼北区	76	50	20	20	3500	5800	含桌椅、音响
103B室	会议中心1楼北区	76	50	20	20	3500	5800	含桌椅、音响
104	会议中心1楼南区	65	70	50	40	3700	6100	含桌椅、音响
105	会议中心1楼南区	67	70	50	40	3700	6100	含桌椅、音响
106	会议中心1楼南区	122	80	40	40	7300	13000	含桌椅、音响

会议中心会议室

名称	位置	面积	剧院式	课桌式	圆桌式	金额 (半天)	金额 (全天)	备注
201室	会议中心2楼北区	151	固定董事桌摆台			7800	14000	含桌椅、音响
202室 (A+B)	会议中心2楼北区	104	40	24	20	4600	7600	含桌椅、音响
202A室	会议中心2楼北区	52	40	24	20	2300	3900	含桌椅、音响
202B室	会议中心2楼北区	52	40	24	20	2300	3900	含桌椅、音响
203室 (A+B+C)	会议中心2楼北区	201	/	/	/	9800	17000	含桌椅、音响
203A室	会议中心2楼北区	50	40	24	20	2300	3700	含桌椅、音响
203B室	会议中心2楼北区	74	40	24	20	4000	6700	含桌椅、音响
203C室	会议中心2楼北区	74	40	24	20	4000	6700	含桌椅、音响
204室	会议中心2楼南区	70	固定董事桌摆台			3800	6100	含桌椅、音响
205室	会议中心2楼南区	75	80	50	40	4200	6700	含桌椅、音响
207室 (A+B)	会议中心2楼南区	102	75	50	40	5100	8200	含桌椅、音响
207A室	会议中心2楼南区	51	36	25	20	2500	4300	含桌椅、音响
207B室	会议中心2楼南区	51	36	25	20	2500	4300	含桌椅、音响
两江厅 (A+B+C)	会议中心3楼	5200	6600	2600	2600	200000	320000	含桌椅、音响
两江厅A	会议中心3楼	1815	2200	900	900	77000	126000	含桌椅、音响
两江厅B	会议中心3楼	1535	1500	700	700	77000	126000	含桌椅、音响
两江厅C	会议中心3楼	1815	2200	900	900	77000	126000	含桌椅、音响
嘉悦AC	会议中心3楼	246	/	/	/	2700	4700	含桌椅、音响
嘉悦A/C	会议中心3楼	82	/	/	/	1500	2700	含桌椅、音响
雅悦AC	会议中心3楼	246	/	/	/	2700	4700	含桌椅、音响
雅悦A/C	会议中心3楼	82	/	/	/	1500	2700	含桌椅、音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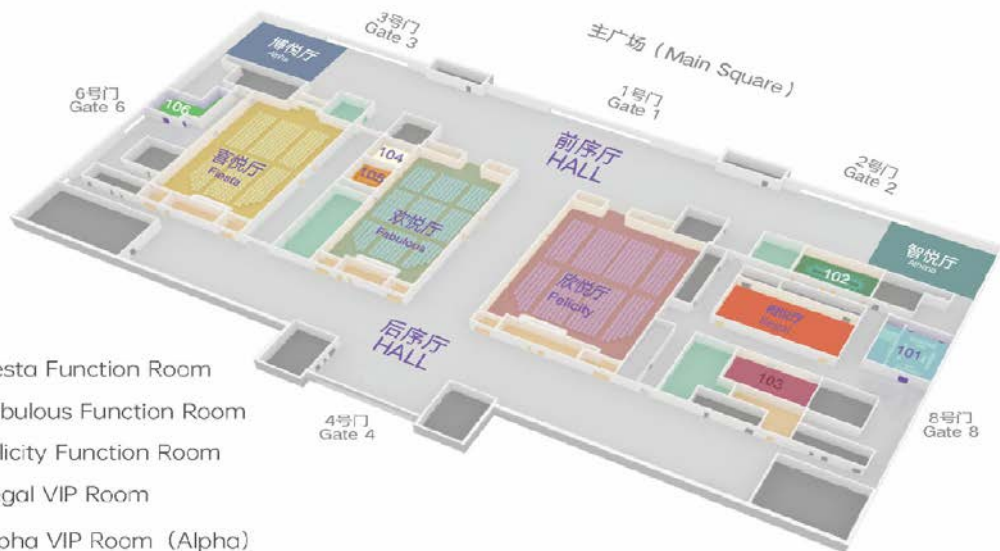
注：以上价格仅包括租赁会议室场地费，其他的各类设备（如：投影仪）费用需现场另行支付。

会议中心会议室

会议中心会议室位置示意

1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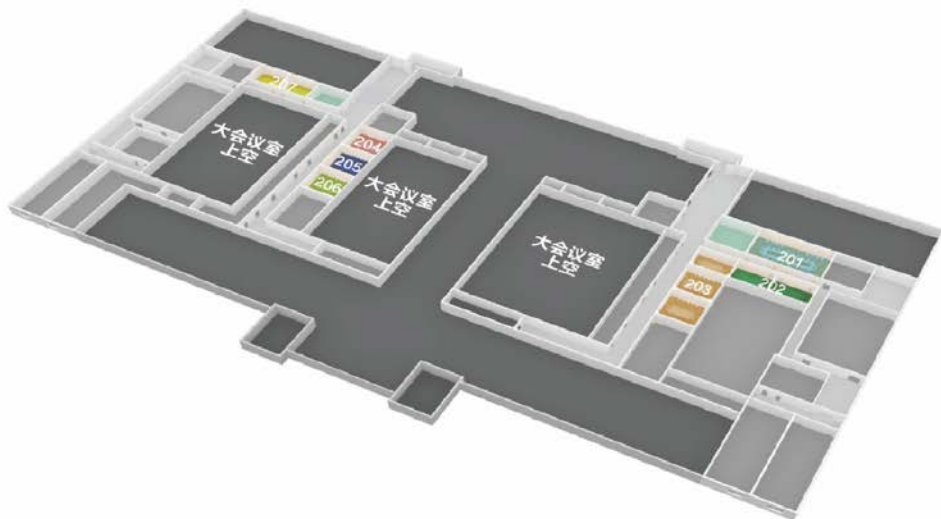
Convention Center
会议中心一楼



- 101 ● 喜悦厅 Fiesta Function Room
- 102 ● 欢悦厅 Fabulous Function Room
- 103 ● 欣悦厅 Felicity Function Room
- 104 ● 相悦厅 Regal VIP Room
- 105 ● 博悦厅 Alpha VIP Room (Alpha)
- 106 ● 智悦厅 Athena Function Room (Athen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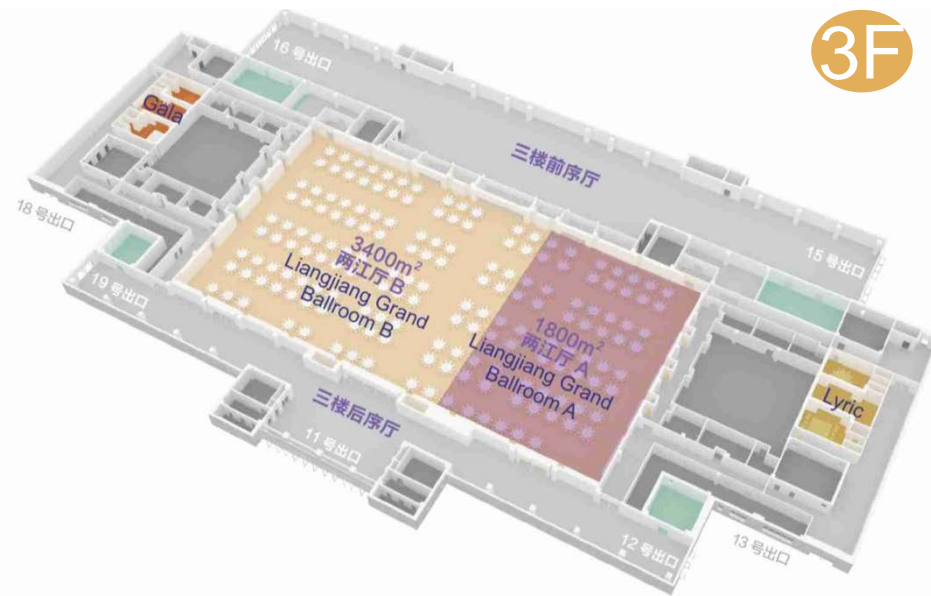
2F

Convention Center
会议中心二楼



- 201 ● 205
- 202 ● 206
- 203 ● 207
- 204

3F



- 嘉悦厅 Lyric
- 两江厅 A Liangjiang Grand Ballroom A
- 雅悦厅 Gala
- 两江厅 B Liangjiang Grand Ballroom B

会议室预定服务申请表

我公司（必须为参展商）申请使用会议室。

会议室名称:			
使用日期:	<input type="checkbox"/> 4月19日	<input type="checkbox"/> 4月20日	<input type="checkbox"/> 4月21日
时 间:	<input type="checkbox"/> 13:30—17:30	<input type="checkbox"/> 9:00—12:00 <input type="checkbox"/> 13:30—17:30	<input type="checkbox"/> 9:00—12:00
会议主题:			
公司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必填）：			
联系地址:			
电 话:		E- mail:	
现场负责人:		申 请 人:	
申请日期:			

备注：未参加展会企业不得申请会议室，组委会将采用“先申请先得”原则予以安排付款方式
另见附协议，未按协议付款则该申请无效，如申请使用，请填写以上申请表，并与组委会联系。

联系人：胡 岷 010-59893188 13501358063

于明冉 010-59893207 13811386709

邮 箱：hm@ceeia.cn

北京东方美景展览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新东街8号2号楼设计大厦) 九层

会议室联系人：南文璟 18510777116

邮 箱：ceeia@bjome.com.cn

展馆、纸质媒体广告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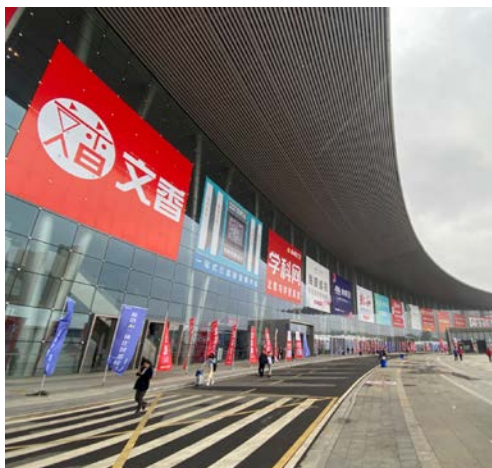
一、未参加本届展示会企业不得申请各项广告，展馆现场广告费含广告的制作、发布、展期悬挂和拆装等费用。

二、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现场广告

联系人：李红周 185107771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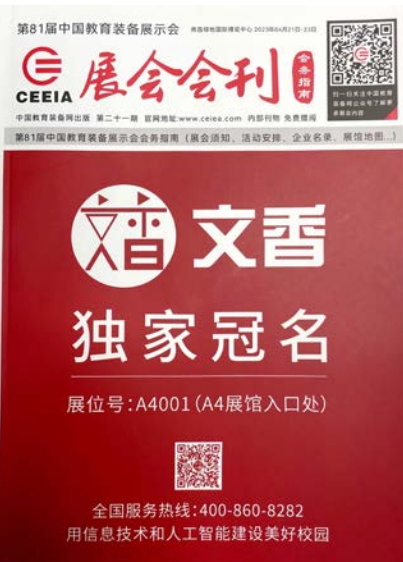
电话：010-84614998



《展会会刊》广告

联系人：方建伟 18655196105

电话：0551-65331809



《参展产品目录与企业名录》广告

联系人：冯俊霞 13681032403

电话：010-62112651



第五部分

展品运输指南



展品运输指南

根据与组委会的协定，成都纵连展会物流有限公司负责本届展会的物流运输工作。为展会提供布撤展车辆交通管控、仓储、装卸、展品的运输以及境外展品运输等服务。为使您轻松参展，我公司隆重推出了展品一站式物流服务，即将您的展品从出发地运输至参展展位，以及在撤展后将展品从展位返回的全程物流服务。敬请按下列方式联系：

纵连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座机	邮箱地址
负责人	吴德海	18117885601	023-67828801	wudh@ues-scm.com
一站式服务	胡大敏	18117885592	023-67828801	hudm@ues-scm.com
国际运输	李枚娟	18117885580	028-65189991	logistics@ues-scm.com
仓储	粟磊	18117885570	023-67828801	sul@ues-scm.com
服务投诉电话		18180810110	028-65186699	

一、一站式全程物流服务

纵连展会物流为本届展会官方唯一指定物流服务商，（订单确认→上门提货→运至展馆→送至展位→空箱存放→回运装车→送货上门），解决展商在展会原有传统服务模式中，涉及运输、现场服务时遇到的各种痛点，为展商参展节约时间、节省费用、提高效率，实现展商拎包参展的便捷。

二、运输注意事项

- 1、建议参展商将货物包装成箱，以便回运时使用。为保证货物在多次运输装卸中不被损坏，请将包装箱内填满、加固并有支撑，必须标明重心、吊装线、是否易碎等特殊状况告示。纵连公司不接受任何因包装箱不适合而造成损坏的索赔。
- 2、所有参展物品需在布展前三天运到重庆主城区。
- 3、展商自行发货到我公司仓库的，展品发运后，请及时将发货凭证（含运单号）、件数、重量、体积等信息以邮件或微信方式发送给我公司仓储负责人。
- 4、参展单位应自行投保展品的往返运输及在展览仓储期间的保险。
- 5、若参展商未选择我公司提供的一站式物流运输，货物的动态信息需各位展商自行跟踪。

三、境外参展展品

境外参展展品有运输、清关需求的，可在布展前60天进行咨询，确定业务合作后应在开展前40天内启动业务操作，确保开展前20天到达参展地国际港口，以便于及时清关运输并在开展前1-2天内送至您的展位。

四、服务收费标准(以下价格为不含税价,税金按6%收取)

序号	服务项目	服务类别				价格	备注			
1	国际运输	填写完整的《展品清关申请表》和展品清单电邮至logistics@ues-scm.com进行确认,在得到海关、检验检疫部门同意后,才能发运。				根据实际情况报价	展会布展前60天进行咨询。			
2	代提货	展商自行将货物托运到主城区各车站、码头、机场需我司代为提货到我司仓库。				140元/立方米	每票最低收费280元,代收货时产生的各类提货杂费由展商承担。不足1立方米按1立方米计算			
3	仓库收货	收货服务、叉车及人力卸货、仓储管理、仓库转运至展位。				240元/立方米	仅限当次展会前3天至布展结束,不足1立方米按1立方米计算,超过布展期则加收15元/立方米/天。			
4	进馆卸货	抛货、重抛货				80元/立方米	不足1立方米按1立方米计算,如需使用吊车辅助,则单次最低收费900元。超大件货物按照第10项加收费用。			
5	出馆装货	出馆装卸与进馆装卸标准相同				80元/立方米				
6	二次移位	就位后,需挪动位置或方向。				40元/立方米	不足1立方米按1立方米计算			
7	包装箱	开箱				30元/立方米	不足1立方米按1立方米计算。			
		装箱				30元/立方米				
		上底托				30元/立方米				
		下底托				30元/立方米				
		往返转运				80元/立方米				
		管理费				50元/立方米/展期				
8	机力使用	搭建或设备安装 (此费用仅限组装,不含装卸)		3吨叉车		240元/小时	卸货后需要另行安装30分钟以内免费安装,30分钟以上收取安装费。4小时起,不足4小时按4小时计算,超过4小时,不足1小时按1小时计算。			
				5吨叉车		350元/小时				
				10吨叉车		500元/小时				
				8吨吊车		300元/小时				
				25吨吊车		450元/小时				
				50吨吊车		900元/小时				
				16-20米曲臂车		400元/小时				
				21-35米曲臂车		800元/小时				
		以上未包含机力		价格面议						
9	推车使用	小推车(30分钟内)				30元/30分钟	押金500元,不足30分钟按30分钟计算。			
		手动液压叉车(30分钟内)				50元/30分钟	押金1500元,不足30分钟按30分钟计算。			
10	超限展品收费标准	长度	宽度	高度	重量	长、宽、高、重量超过每项加收费率见右侧。	超任何一项	超任何二项	超任何三项	四项均超
		4M	2.4M	2.5M	3T		10%	20%	30%	50%
11	加班费	超出组委会、场馆规定布撤展时间				增收装卸总费用的50%	提前预付500元定金,最终按实际费用多退少补			
12	装卸保险费	按投保总金额的5%收取				对未购买装卸保险的,在装卸过程中,由我司责任造成的损坏,我司最高赔偿额为不超过该件展品装卸费用的5倍。				

五、自行发货到展馆

您也可以自行将展品发运至参展地仓库，请按以下收货信息自行填写运输单据，并在外包装的醒目位置贴上唛头（特别提醒：唛头一定要写来参展的收货人、电话，否则仓库将不予收货）。相关信息如下：

1、收货单位：纵连物流（重庆）有限公司

收货地址：重庆市渝北区悦来大道66号 重庆国际博览中心N7馆

收货人：粟磊 18117885570/023-67828801（转）（展商名）

取货须知：展商须持有效证件（公司授权委托书、身份证等证明文件）到仓库确认货物并办理提货手续，再由工作人员将货物送至展位。

2、箱件唛头，请务必在展品的外包装上标明。

发货人：	联系方式：
参展单位：	
展会名称：	
收货单位：纵连物流（重庆）有限公司	
收货地址：重庆市渝北区悦来大道66号 重庆国际博览中心N7馆	
收货人：粟磊 18117885570 /023-67828801（转）_____（展商收货人姓名、电话）	
数量：_____ 重量：_____ 公斤 体积_____ 立方米	
展馆号：_____ 展位号：	

六、付费方式

请参展商以现金、微信、支付宝、银行转账等方式支付纵连物流（重庆）有限公司有关费用。所有展品运费须在展览会撤展前结清费用，否则不予办理出馆手续，由此产生的一切额外费用由参展商自行承担。

七、现场服务说明

- 1、以上所有服务项若有需要，请参展商提前48小时书面预定并同时递交附表1，经纵连公司确认后予以安排。任何少于48小时预定的机力申请，纵连公司将根据实时劳力和机力的使用情况另行安排，额外费用由展商承担，如需特殊起吊工具的设备，请相关参展单位自行准备相关起吊工具。
- 2、纵连公司在各馆卸货区均设置物流服务点，参展商在物流方面的任何问题可寻求解决，纵连公司有权管理和引导现场装卸及交通秩序。
- 3、请各参展商使用大会组委会指定的主场物流服务商安排的回运物流承运商，并核实身份（统一着装“展会物流”运输蓝色马甲工作服）。未经大会指定的主场物流服务商备案的物流公司，主场物流人员有权将其人员清理出馆，并扣取所承运的货物。同时提供公司出具的安全承诺书、员工工作证明文件、身份证等资料后方可提取货物。
- 4、为保障现场装卸安全有序管理物流秩序，请使用大会指定主场物流服务商提供的装卸服务工具。禁止外带或自带未经主场物流服务商备案的装卸工具。

八、服务备注

- 2、凭借参展商或其指定代理的书面授权，纵连公司将代表参展商完成展品的现场操作(包括装、卸、开、装箱及吊装和交付等工作)。参展商代表需于布展及撤展期间到现场指导、监督展品装、卸、就位、拆箱、开箱、吊装、再包装等操作。如因参展商没有提供明确指示或未及时到达现场，而造成延误或额外费用，纵连公司将不负任何责任。
- 3、在布展及撤展期间，所有现场工作须由主场物流代理商现场人员操作。如果因参展商代表擅自行动，造成的后果或损失，主场物流代理商将不负任何责任。
- 4、根据国家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2013年5月24日发布的《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即《财税[2013]37号》）的规定，营改增试点将推广至全国范围的国际货运代理/物流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现有已实行改增的地区，原规定将自新规定执行之日起废止。从2013年8月1日起，我司所提供的所有服务将按6%税率征收增值税。
- 5、我公司所有服务费中不包含保险费，为维护展商的权益，纵连公司提醒参展商购买全程保险（装卸保险、运输保险等），请参展商备好保险合同或其他副本，以备可能在展览现场出现残损时申报保险之用。展品如有损坏，纵连公司负责提供商务记录，并协助理赔事宜。若参展单位未购买装卸保险，展品在装卸过程中由纵连公司责任造成损坏，纵连公司与参展商协商进行赔偿（最高赔偿额为不超过该件展品装卸费的5倍）。纵连公司可为参展单位代办保险，但保险费用由参展商自理。保险费收取标准：按投保总金额的5‰收取。

九、展会需办理《货运车辆通行证》，车辆办证流程如下，其他详见《交通组织方案》。

1、办证地点：

北区：北区P1停车场（N1-N8+中央大厅北侧）

南区：南区P1停车场（S1-S5+中央大厅南侧）

2、办证要求：手机进入办证系统，选择对应展会办证入场，车辆到达临时停车区排队等候出示行驶证打印证件。

3、证件名称：《货运车辆通行证》。

4、办证须知：货运车辆办理《货运车辆通行证》需缴纳车辆秩序维护费：50元/车/次、押金300元/车/次，从打印证件开始，至卸货完毕的车辆随证到退证点退证时间止，每车享有120分钟的免费卸货时间，若超过120分钟每车按50元/30分钟缴纳超时违约金，费用从缴纳的押金中扣除，不足30分钟按30分钟计。提示：此证严禁转借、转让，确保一车一证。

5、退证地点：北区在3号通道出口处

南区在4号通道出口处

6、退证须知：卸货完毕的车辆必须带上《货运车辆通行证》到退证点，办理退证手续后方可离场，押金自动返还到办证人员手机，当日必须退证。

7、我司将对所有参展单位的货运车辆进行统一管理，并根据具体布撤展时间办理货运车辆通行证。



展品信息登记表

展会名称：第83届中国教育装备展示会

参展单位：_____ 展台号：_____ 预计进馆日期：_____

1. 本单位之展品将以下列方式运至天津：

- 自己安排至纵连仓库。
- 自己安排运至展览场地。
- 由纵连安排提货（一站式全程物流）。

共_____件，总重量_____公斤，总体积_____立方米。

箱号	品名	长*宽*高 (cm)	体积(m ³)	毛重 (kg)	包装	特殊注意事项

以上展品重量及尺寸为包装后的实际重量及尺寸。

如果货物实际尺寸和重量与展商申报的不符。以现场实际测量为准，并与现场补齐差额。

现场是否需要我司叉车、吊车组装机或流水线（除装卸车送至展位外）：需要/不需要

叉车：___吨___台___小时/吊车：___吨___台___小时

2. 本单位之_____先生/女士联系方式_____，将于___月___日到达现场指导开箱及展品就位工作。

3. 本单位同意按展览会规定的费率向贵司结清进、出馆服务费。

在展馆进馆之前，电汇；账号如下：

账户名称：纵连物流（重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两江鸳鸯支行

银行账号：5005 0110 2240 0000 0155

付款摘要：展览展示费

单位盖章：_____ 负责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请将此表填制完成后发送至：吴德海 wudh@ues-scm.com

第六部分

推荐搭建商列表 及保险信息

川渝地区推荐搭建企业列表	63
其他地区推荐搭建企业列表	65
推荐保险信息（可自行选择）	73



川渝地区搭建企业

重庆蒙歌玛利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佳陵 13072317678/18580739112

地 址：重庆市两江新区悦来大道66号悦来会展中心N3馆二楼

重庆融悦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联系人：曾红露 18623669256

白 雪 15823985655

地 址：重庆市渝北区食品城大道18号创意产业园9栋6层

成都鸿尚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彭 巧 15828647612

电 话：400-690-1099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南四段51号莱蒙都会四栋1610

成都华宇兄弟展览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 杰 15008238191 13980912535

电 话：028-81133183 邮 箱：2201148501@qq.com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大件路空港国际城一期7栋4单元10层

成都盛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 嘉 18080019163

电 话：028-85353608

地 址：四川成都天府大道中段1388号美年广场美年中心2106

四川省展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联系人：汪 滢 18048573137

电 话：028-61640278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4段9号综合楼406号

其他地区排名按照企业全称拼音排序

艾迪欧展览展示（北京）有限公司

联系人: 栾 华 13810288794 闫 艳 13520769559

电 话: 010-86223406/07

地 址: 北京市通州区新华北路绿地中央城2003

北京柏丽斯展览展示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 江 海 13910282608

电 话: 010-85770860/70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高碑店兴隆西街2号朝青汇写字楼12层1217

北京博瑞思特展览有限公司

联系人: 张 华 18611222227

电 话: 010-88902566

地 址: 北京大兴区旧桥路25号东亚五环11-707

北京方策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FangCe (Beijing) International Exhibition Co., Ltd

联系人: 李金亮 13718476176

电 话: 010-87712511 传 真: 010-87712511

地 址: 北京市顺义区顺平路566号宏远·航城广场C座306

北京飞鹰超华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 饶 娜 13720063162 13922626588

电 话: 010-81539616

地 址: 北京通州万达广场A座2606

北京华新层峰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Beijing Cengfeng Exhibition Ltd

联系人: 杨秋芝 13810415827

电 话: 010-53685227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常营北京像素南区4号楼401室

其他地区排名按照企业全称拼音排序

北京绘美时代展览有限公司

BEIJING HUIMEI EXPO CO., LTD

联系人: 舒 香 13718284608

王 昊 13311126298

北京美索拓展国际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Beijing MisoExpansino International Exhibition Co., Ltd

联系人: 秦晨曦 15901163056

电 话: 010-53392580

地 址: 北京市通州区龙湖花盛香醍1号楼8单元

北京盟拓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 杰 13381152819

杨飞龙 15733405955

电 话: 010-56218508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北路102号青年公社518室

北京米格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俊波 13716589644

王 鑫 13621053090

地 址: 北京市通州区东燕郊开发区维多利亚A座

北京艺博汉通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 孙立波 13810350841

电 话: 010-64428119

地 址: 北京朝阳区惠新西街16号院蓝珏苑3号门20层

北京中装润达展览有限公司

联系人: 周 亚 13552081899

电 话: 010-50917090

地 址: 北京通州区经海五路国际企业大道III13栋一层

其他地区排名按照企业全称拼音排序

博艺空间国际展览服务（北京）有限公司

联系人：顾悦莉 15811412805

电 话：010-52162451 传 真：010-52162451

地 址：北京市通州东燕郊经济技术开发区@北京6号楼1703

超越无限国际会展（北京）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 超 13264034567 105160222@qq.com

程 皓 15510110294 77142077@qq.com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垡头翠城馨园120号楼8层803

福建环球汇展商务策划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少花 18059830157

电 话：0592-5689927-801 传 真：0592-5689930

地 址：厦门市湖里区金益五里二号楼1102

广州毕加展览服务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联系人：陈惠荣 15982260312

电 话：028-69862029

地 址：成都市武侯区天府五街美年广场D座489

广州佳鸣展览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 艳 13794327621

电 话：020-23355227

地 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中洲中心C塔七楼

广州天唯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Guangzhou Tianwei Exhibition Co., Ltd

联系人：韩 雪 18664718191

电 话：020-89232421

地 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海诚东街10号琶洲会展产业园A栋505室

其他地区排名按照企业全称拼音排序

湖南白皮书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 敖 耀 18674826618 1245790244@qq.com
地 址: 长沙市岳麓区银盆岭街道银盆岭路228号保利西海岸A区临街商业456号

津方圆展览（天津）有限公司

联系人: 张 雷 18526167976
地 址: 天津市河西区华盛广场B座13F

朗坤广告传媒（北京）有限公司

联系人: 刘晓燕 13366453546
电 话: 010-56209385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北路11号首开东都汇

纳奇展览工程（上海）有限公司

联系人: 吴岳衡 18721568815
电 话: 021-60527061
地 址: 上海市闵行区闵虹路166弄中庚环球创意中心T3 703室

祺睿展览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小姐 18217055772
地 址: 上海市崇明区新海镇星村公路700号4幢116-14室

青岛天拓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联系人: 任 勇 15205320961
尹勇强 15953748004
电 话: 0532-58983735
地 址: 青岛市崂山区劲松七路59号

其他地区排名按照企业全称拼音排序

厦门笔上展览展示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罗晓鹏 15160051031
电 话：0592-5917603

厦门广展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剑茹 15705923872
电 话：0592-2263536
地 址：厦门市思明区环岛东路1699号建发国际大厦10层

厦门市亿隆盛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林辉强 13959238200
电 话：0592-5683990
地 址：厦门市湖里区马垄路11号佳益大厦B栋308

厦门艺博盛展览策划有限公司

Xiamei Yibos Exhibition& Design Co, Ltd.
联系人：马娜珍 13959281919
电 话：0592-5167567
地 址：厦门市思明区龙山文创园10号万致中心302室

山东雷鸣展览展示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 明 13853138191
电 话：0531-86983800 邮 箱：931039023@QQ.com
地 址：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12111号

上海比迅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 建 15261631929
电 话：021-57861080
地 址：上海市松江区新波路517弄-11号

其他地区排名按照企业全称拼音排序

上海顿悟展览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 郑红 13761052008

电话: 021-54280130

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新府中路1399弄光明荟61号202

上海石拓展览展示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 陈薇 17721074670

电话: 021-68046142 邮箱: sitoexpo@163.com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沈梅路123弄56号201室

上海伊洛展览策划有限公司

联系人: 张璇 15921725552

电话: 021-33907061、33907071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建豪路97号1F

上海盈韵展览展示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 宋庆福 15380116951

张永 15261390232

上海展克展览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 夏琳 13910736112

赵保菊 18937625311

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联合北路215号第一幢3695室

上海振伟博展智慧展示有限公司

联系人: 张倩倩 13917674223

电话: 4001021668

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天山路88弄

其他地区排名按照企业全称拼音排序

深圳市大江展览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 黄先生 13590128494

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乐科技园创意大厦202

展芄(上海)展览策划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 浩 18310253890

地 址: 上海市奉贤区金海公路6055号11幢5层

正德展览(上海)有限公司

Zhengde exhibition(shanghai)co.ltd

联系人: 罗道强 13681805676

电 话: 021-54847565

地 址: 上海市沈杜公路3873号F楼A302室

郑州汉森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Zhengzhou Hansen Exhibition CO.,LTD

联系人: 年 丽 18637190404

电 话: 0371-65807781

地 址: 郑东新区商务内环路未来国际27号楼1单元803

郑州汇恒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 何沅滨 18538191052

常云龙 15838057635

地 址: 河南郑州市管城区郑汴路76号绿都广场C座1206

郑州新之合展览展示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 彭祖辉 13837176006 13331193577

地 址: 河南郑州市郑东新区永平路北郑东商业中心B区35楼104号别墅
301室

其他地区排名按照企业全称拼音排序

郑州雅图展览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田爱玲 13592620161 0371-68085585
地 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内环路13号2单元24-25层
2402号

智道国际会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裴建新 18717811788
电 话：021-50388033
地 址：上海静安区永和路456号雍和创智广场A座307

卓艺佳创国际传媒（北京）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丽娟 13522496534
电 话：010-84937811 邮 箱：378349486@qq.com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5号黄金苑3号楼906室

推荐保险信息（可自行选择）

为转移参展商与搭建商使用或搭建光地展位的责任风险以及确保现场施工人员的安全保障，展示会要求所有搭建商均须购买《展览会责任保险》（每展台累计赔偿额不低于800万，每次事故赔偿额不低于800万，每人伤亡赔偿限额不低于40万元）。每个光地展台必须事前购买符合本规定要求的展览会责任保险后，方可办理有关报电、审图、缴押金等入场手续。

为面向本届展会各搭建商、参展商提供更加优质便捷的承保理赔服务，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PICC）将为本届展示会提供保额充足、价格优惠的保险产品和操作便捷的投保系统。

如遇投保问题，请及时与PICC相关工作人员联系。

PICC 中国人民保险

邢小姐：19910701675 郑先生：13167530850 刘小姐：17319177319

邮箱：zhanbaoyunlian@163.com

保险服务热线：400-668-0959 010-63559239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原里20号

投保方式

1. 可使用手机微信扫一扫功能，扫描下方二维码购买《展览会责任险》。
（备注：如果您投保多个展位，可以直接联系以上人员，不用扫二维码）
2. 可登录展保云联官网www.zhanbaoyuanlian.com，点击立即投保，选择“第83届中国教育装备展示会”进行投保。
3. 可拨打400-668-0959客服电话进行投保。

注意事项：搭建商投保前，请务必确认好服务参展商企业名称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第83届中国教育装备
展示会

推荐保险信息（可自行选择）

每展台累计 赔偿限额	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每次事故每人医疗 赔偿限额	免赔额	每次事故每人伤亡 赔偿限额	展台 特装面积	保费
	租用建筑物损坏	雇员伤亡	第三者伤亡					
800万	100万	300万	400万	不设定限额，医疗赔偿 范围在医保范围内	无	40万	36平米及以下	200
							37-72平米	230
							73-270平米	260
							271-500平米	360
							501-1000平米	500
							1001平米以上	1000

其中保险责任为：

1. 租用建筑物损坏：对于所租用展览场所的建筑物、各类固定设备及地面、地基的损失。
2. 雇员伤亡：雇请工作人员的人身伤亡，所引起的抚恤金、医疗费和其它有关费用。
3. 第三者伤亡：第三者的人身伤亡，所引起的抚恤金、医疗费和其它有关费用。

参展商/搭建商可以选择大会推荐保险供应商购买保险，也可以自行选择其他保险商的保险单，但保险单内容必须符合“每个光地展台责任保险”的各项规定。通过PICC定制本届展会投保客户端投保的企业，可免于保单审核直接办理审图、缴押金等入场手续。

备注：若展商自行选择购买其他保险商的保单，必须于入场前10个工作日向展会指定保险供应商提交有关保单，并需通过其审核认可，方可顺利办理有关审图、缴押金、报电、订水、及设备租赁等入场手续。